

报告表编号：

_____年

编号_____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江门卓怡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件毛巾架、20 万件浴室架和 20 万件马桶架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江门卓怡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9 年 12 月
国家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577521090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j9vbp6		
建设项目名称	江门卓怡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年产30万件毛巾架、20万件浴室架和20万件马桶架新建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2_067金属制品加工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江门卓怡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703MA52YAH05K		
法定代表人 (签章)	[Redacted]		
主要负责人 (签字)	[Redacted]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Redacted]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广州广茂环境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CMBUE2K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阮景红	2014035110350000003512110115	BH020997	阮景红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阮景红	报告全文	BH020997	阮景红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广州广茂环境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CMBUE2K）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江门卓怡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年产30万件毛巾架、20万件浴室架和20万件马桶架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阮景红（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4035110350000003512110115，信用编号 BH020997），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阮景红（信用编号 BH020997）等 1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19年12月28日



声明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蓬江分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环办【2013】103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公告2018年第48号），特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公开版）作出如下声明：

我单位提供的江门卓怡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年产30万件毛巾架、20万件浴室架和20万件马桶架新建项目（项目环评文件名称）不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同意按照相关规定予以公开。

建设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评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阮景红 00041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2014085110350000003512110115
File No.

姓名: 阮景红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年月: 1980.08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4年5月25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4年5月18日
Issued 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HP 00015979
No.

缴费历史明细表

个人编号: 3005637490 姓名: 阮景红
 证件号码: 422326198008254926
 养老视同缴费月数: 0 单位名称: 广州广茂环境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开始缴费日期	终止缴费日期	累计月数	缴费基数	各险种缴费历史						核定方式		
				养老		失业		工伤	生育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201911	201912	2	5592.00	0.00	0.00	0.00	0.00	0.00	95.06	97912892	广州广茂环境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正常
201911	201912	2	3803.00	1064.84	608.48	0.00	0.00	0.00	0.00	97912892	广州广茂环境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正常
201911	201912	2	2100.00	0.00	0.00	20.16	8.40	14.70	0.00	97912892	广州广茂环境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正常

分险种月数统计: 2 2 2 2 —

一次性缴费类型	缴费月数	台账年月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缴费总额	缴纳本金	缴纳利息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核定方式

社会保险基金中心

打印日期: 2019年12月11日 17时56分

说明:

- 本表显示实际缴款到账的缴费历史。 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均为单位缴费，个人不缴费。
- 本表中“养老视同缴费月数”仅供参考，如有不符，以参保人经人社部门审核的养老视同缴费年限为准。
- 本表不反映医疗保险的缴费历史，医保缴费可以通过医保卡或医保存折查询。
- 本表由单位为参保人从广州市人社局网办业务系统中打印。

备注:

- 1、此件为广州市人社局网办系统打印，授权码: 1911248610079。
- 2、此打印件的业务使用部门可通过广州市人社局网站(网址: http://gzlss.hrssgz.gov.cn/gzlss_web/authstamp/index.xhtml) 验证真伪和有效性。
- 3、单位打印的则账号输入单位编号，个人打印的则账号输入个人身份证号; 请妥善保管打印的文档，如因遗失等原因导致个人信息泄露由打印者自行负责。

报告表编号：

_____年

编号_____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江门卓怡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件毛巾架、20 万件浴室架和 20 万件马桶架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江门卓怡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9 年 12 月
国家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江门卓怡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件毛巾架、20 万件浴室架和 20 万件马桶架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	江门卓怡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	***	联系人	***		
通讯地址	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井根中坑工业区 1 座 1 号				
联系电话	***	传真	/	邮政编码	529200
建设地点	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井根中坑工业区 1 座 1 号				
立项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38 金属制日用品制造	
用地面积 (平方米)	5023.38		建筑面积 (平方米)	5023.38	
总投资 (万元)	50	其中环保投资 (万元)	5.5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11%
评价经费 (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19.02.20		

工程内容及规模:

1、项目由来

江门卓怡家居用品有限公司注册成立于 2019 年，选址于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井根中坑工业区 1 座 1 号，租用江门市新会区中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名下闲置工业厂房，引入相关设备，配置工作人员 45 名，专业从事五金制品的生产。厂区占地面积 5023.38m²，建筑面积约 5023.38m²。预计本项目建成后，可年 30 万件毛巾架、20 万件浴室架和 20 万件马桶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 年 9 月 1 日实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第 253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8 年 4 月 28 日修订）中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属于“二十二、金属制品业-67、金属制品加工制造”中的其他项目，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2、建设地点、周边概况

本项目选址位于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井根中坑工业区 1 座 1 号，中心地理坐标：东经 112.988854 度，北纬 22.612674 度。根据现场踏勘，项目东南面为江门市志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西南面为河渠，西北面为山地，东北面为俊恒五金厂。其中，最近敏感点

为北侧距本项目厂界约 100m 处的那马堂村居民点。

项目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 1，周边概况见附图 2，项目四至图见附图 3。

3、主要工程内容

本项目主要工程内容见下表：

表 1-1 本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项目	工程内容	用途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建筑面积 5023.38m ² ，主要包含生产区、原料区、包装区、仓库、办公区等。	
公用工程	给水工程	供应生活水和消防用水、水源取自市政供水管网	
	排水工程	雨污分流	
	供电系统	市政供电，不设置备用发电机，年用电量 7.2 万度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设施	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打磨粉尘、机加工粉尘经移动式单机脉冲布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废水处理设施	员工生活污水近期经三级化粪池+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达到一级标准后排放；远期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放至工业区管网，进入杜阮污水处理厂处理。	
	噪声防治	合理布局；消声减振等措施。	
	固废	一般固废堆放点	设置一个 10m ² 的一般固废堆放点
		危废仓	设置一个 10m ² 的危废仓
生活垃圾		若干个垃圾桶	

4、产品方案

本项目具体产品方案和规模见下表：

表 1-2 本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年产量
1	毛巾架	万件	30
2	浴室架	万件	20
3	马桶架	万件	20

5、原辅材料消耗

本项目的原辅材料消耗见下表：

表 1-3 项目原辅材料使用情况一览表

序号	原辅料名称	主要成份	包装规格	年用量	储存位置	最大储存量
1	铁丝	Fe	散装	500 吨/年	生产车间	50 吨
2	不锈钢	Fe	散装	100 吨/年	生产车间	50 吨
3	管材	Fe	散装	400 吨/年	生产车间	50 吨
4	铝管	Al	散装	100 吨/年	生产车间	1 吨
5	纸箱	纸	散装	18 万个/年	仓库	1 万个/年

6	胶袋	PP	500 个/箱	30 万个/年	仓库	1 万个/年
7	机油	矿物油	10kg/桶	0.02 吨/年	生产车间	2 桶
8	焊丝	/	散装	2 吨/年	生产车间	1 吨
9	氩气、二氧化碳混合气体	氩气、二氧化碳	40L/瓶	300 瓶/年	生产车间	30 瓶

6、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的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表 1-4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单位）	用途
1	冲床	台	11	开料
2	剪床	台	1	开料
3	车床	台	1	开料
4	开料机	台	1	开料
5	切割机	台	1	开料
6	开管机	台	3	开料
7	调直机	台	5	开料
8	缩管机	台	1	成型
9	弯管机	台	1	成型
10	弯料机	台	1	成型
11	缩口机	台	1	成型
12	压力机	台	2	成型
13	气动机	台	15	成型
14	打圈机	台	1	机加工
15	打螺母气动机	台	2	机加工
16	攻牙机	台	1	机加工
17	钻床	台	4	机加工
18	自动钻床	台	1	机加工
19	打钉机	台	1	机加工
20	钻孔机	台	1	机加工
21	点焊机	台	14	焊接
22	对焊机	台	2	焊接
23	氩弧焊接	台	6	焊接
24	二氧化碳保护焊	台	22	焊接
25	磨网机	台	2	打磨
26	磨线头机	台	1	打磨
27	修边机	台	2	打磨
28	打磨机	台	1	打磨
29	砂带机	台	1	打磨
30	包装机	台	2	包装
31	封口机	台	2	包装

32	空压机	台	1	--
----	-----	---	---	----

7、公用工程

(1) 给水工程：生活和消防共用 1 套给水系统，取水来自本地的自来水管网，新鲜水年用量约 540 吨/年。

(2) 排水工程：项目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制，设 2 套排水系统，分别为生活污水排水系统、雨水排水系统。

本项目室外雨水就近排入雨水管。本项目生活污水近期暂不能纳入市政管网，需自建废水处理系统，生活污水经处理达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后排入下水道，最终汇入杜阮河；远期待集污管网完善后，生活污水在厂内预处理至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值后，再通过市政管网排至杜阮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最终排入杜阮河。

(3) 供电工程：电力从本地供电网接入，年用电量约 4.5 万 Kwh，本项目不设备用发电机。

8、生产组织安排及劳动定员

本项目配置工作人员 45 人，工作制为白天一班制，日工作时间为 8 小时，年工作天数为 300 天，厂区内不设职工食堂及宿舍。

9、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主要从事五金制品的生产，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生产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范围，属于允许类项目。对照《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9 年版）》、《关于发布珠江三角洲地区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导向目录的通知》（粤经函[2011]891 号），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10、选址合理合法性分析

(1) 用地性质

项目选址于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井根中坑工业区 1 座 1 号，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见附件 4），符合《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国土资发〔2008〕24 号）、《广东省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 年）、《江门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 年）》及省市出台的其它文件等的要求，项目选址基本合理。

(2) 环境功能区划

本项目选址不在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不在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内。项目周

边水体杜阮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所处区域大气环境属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声环境属《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声功能区。项目周围无国家重点保护的文物、古迹，无自然保护区。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会影响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功能，符合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

11、“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表 1-5 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类别	内容	相符性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所在地位于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井根中坑工业区1座1号，根据《江门市生态保护“十三五”规划》，项目用地不属于生态保护红线区域。	符合
环境质量底线	本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符合相应质量标准要求；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江门市已印发《江门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18-2020年）》，完善环境管理政策等大气污染防治强化措施，实行区域内2020年环境空气质量全面达标；杜阮河水质达到IV类标准，按照“一河一策”整治方案，构建完善的城市水系统和区域健康的水循环体系，区域水环境质量将得到改善。本项目现有已建成厂房进行，对周边环境影响不明显；本项目运营后对大气环境、水环境质量影响较小，可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符合
资源利用上线	项目营期用电及用水量不会超过区域内水、电负荷。	符合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不属于环境功能区划中的负面清单项目	符合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周边以工业厂房、交通道路为主，区域主要环境问题为：

- （1）废气：周边工业厂房产生的工业废气、周边道路过往机动车产生的尾气；
- （2）废水：周边工业厂房产生的工业废水、工厂员工产生的生活污水；
- （3）噪声：周边工业厂房的工业噪声及周边道路过往机动车噪声等；
- （4）固废：周边工业厂房的工业固废及工厂员工的生活垃圾。

上述污染源产生的环境影响较小，至今尚未造成区域内明显的环境问题。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位于江门市区西北部，北纬 22°33'13"~22°39'03"，东 112°54'55"~113°03'48"。西面与鹤山市共和镇相邻，东北面是棠下镇，南面是新会区，东面是环市街办，距市中心约 10 公里。镇内有江鹤一级公路、江鹤高速公路及环镇大道，陆路交通便捷。

2、地质地貌

杜阮镇属半丘陵区，西高东低，北面、西面、南面三面环山，最高为南面的叱石山（462m）。境内有杜阮河支流杜阮水自西向东流经境内中部，在镇东南部贯溪汇入杜阮河。境内河流蜿蜒曲折，各大小河谷中冲积、洪积相当发育，构成一级、二级阶地和山间冲积平原。山地是赤红壤，土层较厚的山坡地发林业，缓坡地种植果树和旱作。山坑洼地筑挖成鱼塘发展水产养殖。

3、气象与气候

杜阮镇地处北回归线以南，濒临南海，属南亚热带海洋性季风气候，常年气候温和湿润，多年平均气温 22.2℃；日照充分，雨量充沛，多年平均降雨量 1799.5 毫米，年平均相对湿度为 78%；冬季受东北季风影响，夏季受东南季风影响，多年平均风速 2.4 米/秒。每年 2~3 月有不同程度的低温阴雨天气，5~9 月常有台风和暴雨。

4、水文

杜阮镇主要河流是杜阮河的支流杜阮水，发源于镇西部山地大牛山东侧，自西向东流经杜阮镇的那咀、龙溪、龙安、杜阮镇区、瑶村、木朗、贯溪汇入杜阮河，杜阮水全长约 20 公里。天沙河流域范围涉及鹤山市雅瑶镇、江门城区及棠下、杜阮、环市等镇街。天沙河流域地形复杂，先后汇集天乡、沙海、泥海、桐井和丹灶等水系，在五邑大学玉带桥处分两支，一支经耙冲水闸、东炮台入江门河（称上出水口），另一支经里村汇杜阮水后从江咀水闸入江门河水道（称下出水口）。

5、植被及生物多样性

杜阮镇的植被主要为保存良好的次生林和近年绿化种植的亚热带、热带树种，有湿地松、落羽杉、竹等，果树有柑、桔、橙、蕉、荔枝、龙眼等。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本项目选址所在区域环境功能属性见下表：

表 3-1 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属性一览表

序号	功能区类别	功能区分类及执行标准	
1	地表水环境功能区	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环[2011]14号), 杜阮河属IV类水, 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标准	
2	大气环境功能区	二类区	根据《江门市环境保护规划(2006-2020年)》中的图8 江门市大气环境功能分区图, 本项目属于二类区,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二级标准
3	环境噪声功能区	2类区	根据江门市区《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适用区域划分图, 属于2类区, 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类标准
4	是否基本农田保护区	否	
5	是否饮用水源保护区	否	
6	是否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	否	
7	是否污水处理厂集水范围	是, 远期纳入杜阮污水处理厂	
8	是否两控区	是	

注：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A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本项目属于“1、金属制品、53-金属制品加工制造-其他”中的报告表类别，对应的是IV类项目，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1、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

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环[2011]14号)及相关规定, 杜阮河属IV类水, 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标准。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 水环境质量状况信息优先采用国务院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发布的水环境状况信息。由于没有杜阮河相关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统一发布的水环境状况数据, 为了解项目建设前其所在区域主要水体的水环境质量状况, 本项目引用广东恒畅环保节能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开展的《江门市蓬江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一期)黑臭水体治理工程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报告》中的W11杜阮河监测点位的部分数据(详见附件5), 监测结果如下表:

表 3-2 地表水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项目	W11（杜阮北河汇入处）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中的 IV 类标准	达标情况
	2019.04.29	2019.04.30	2019.05.01		
水温（℃）	22	22	22	-	-
pH	7.11	7.21	7.05	6-9	达标
溶解氧	2.8	2.8	2.4	3	超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11.5	10.5	10.8	6	超标
化学需氧量	58	56	57	30	超标
悬浮物	48	50	48	150	达标
氨氮	2.75	2.70	2.58	15	超标
石油类	0.15	0.17	0.13	0.5	达标
LAS	ND	ND	ND	0.3	达标

注：ND 表示低于检出限，“-”表示不参与评价。

监测结果表明，杜阮河 W11 监测断面的水质中 DO、COD_{Cr}、BOD₅、氨氮和 SS 指标均不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的IV类标准，其他监测项目均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要求。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现状水质较差，主要原因是区域的污水管网截污工程未完善，部分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不能纳管收集处理所致。

地表水污染区域削减规划：根据《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门市绿色生态水网建设实施方案（2016-2020年）的通知》（江府办函〔2017〕107号），江门市政府将加大治水力度，先后制定和发布了《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门市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江府〔2016〕13号）以及《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门市区黑臭水体综合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江府办〔2016〕23号）等文件精神，将全面落实《水十条》的各项要求，强化源头控制，水陆统筹、河海兼顾，对水环境实施分流域、分区域、分阶段科学治理，系统推进水污染防治、水生态保护和水资源管理。按照“一河一策”整治方案，推进江门市区建成区内6条河流全流域治理，有效控制外源污染，削减河流内源污染，提高污水处理实施尾水排放标准，构建完善的城市水系统和区域健康的水循环体系，实现河道清、河岸美丽，从根本上改善和修复城市水生态环境。采取以上措施后，区域水环境质量将得到改善。

2、环境空气质量状况

项目所在区域属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为了解本项目周边空气环境质量情况，本环评引用 2018 年江门市环境质量公报的数据作为评价，监测项目有 PM₁₀、SO₂、NO₂、CO、PM_{2.5}、O₃，监测结果

见下表。

表 3-3 2018 年蓬江区大气环境质量监测结果一览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μg/m ³)	标准值(μg/m ³)	占标率(%)	达标情况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2	35	91.43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59	70	84.29	达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0	60	16.67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37	40	92.5	达标
CO	24 小时平均平 质量浓度	1100	4000	27.5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 均质量浓度	192	160	120	超标

监测数据表明，项目周边大气环境中 PM_{2.5}、PM₁₀、SO₂、NO₂、CO 浓度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年平均浓度限值要求，但 O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质量浓度存在超标情况，这可能和测点附近机动车辆往来较多有关。项目区域为不达标区。

根据《关于印发<2017 年江门市臭氧污染防治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已对重点控制区的 VOCs 重点监管企业限产限排，开展 VOCs 重点监管企业“一企一策”综合整治、对 VOCs “散乱污”企业排查和整治等工作，根据《江门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整治与减排工作方案（2018-2020 年）》的目标，2020 年全市现役源 VOCs 排放总量削减 2.12 万吨。

争取到 2020 年主要污染物排放持续下降，并能实现目标，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能稳定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浓度限值。

3、声环境质量状况

根据《2018 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分析，2018 年度市区昼间区域环境噪声等效声级平均值 56.95 分贝，夜间区域环境噪声等效声级平均值 49.44 分贝，分别优于国家声环境功能区 2 类区（居住、商业、工业混杂）昼间和夜间标准。道路交通干线两侧昼间噪声质量处于较好水平，等效声级为 69.75 分贝，优于国家声环境功能区 4 类区昼间标准（城市交通干线两侧区域），道路交通干线两侧夜间噪声质量处于一般水平，等效声级为 61.46 分贝，未达国家声环境功能区 4 类区夜间标准（城市交通干线两侧区域）。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1、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保护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使之达到保护人群健康和动植物在长期和短期接触情况下不发生伤害所需要的环境质量要求,即本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质量按《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6-2012)及其修改单中二级标准的要求进行保护。

2、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的纳污水体为杜阮河,水质按《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的要求进行保护。

3、声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所在区域为声环境功能2类区,声环境方面按《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的要求进行保护。

4、固废环境保护目标

控制一般固废、危险固废以及生活垃圾等固体废物的排放,保护本项目周围环境不受影响。

5、环境敏感点

项目周边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详见下表。

表 3-4 地表水、噪声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项目	敏感点名称	属性	方位	距离(m)	规模	保护类别
声环境	厂界 200m 范围					(GB3096-2008) 2 类区标准
地表水	杜阮河	河流	西南面	10	/	(GB3838-2002) IV类标准

表 3-5 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X	Y					
岗朝里	-1996	874	村庄	约 200 人	二类区	西北	2137
凤飞云	-1554	2137	住宅	约 500 人	二类区	西北	2402
亭园村	-530	715	村庄	约 1680 人	二类区	西北	778
双楼村	97	936	村庄	约 1617 人	二类区	北	870
那马堂	-150	380	村庄	约 789 人	二类区	北	282
井根村	-247	141	村庄	约 200 人	二类区	西	160
长塘村	-230	-124	村庄	约 3061 人	二类区	南	235
子绵村	-592	106	村庄	约 1190 人	二类区	西南	530
松岭村	812	-689	村庄	约 1869 人	二类区	东南	1007
平岭村	-1916	-1289	村庄	约 1870 人	二类区	西南	2178
龙榜村	2155	-901	村庄	约 200 人	二类区	东南	2202
金朗社区	1934	-1492	村庄	约 1869 人	二类区	东南	2409

注：以本项目中心位置为（0，0），X为东西方向，Y为南北方向，环境保护目标的坐标取距离项目厂址中心点的最近点位置。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1、环境空气			
	本项目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摘录）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mu\text{g}/\text{m}^3$ ）	标准
	SO ₂	年平均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 二级标准
		日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PM _{2.5}	年平均	35	
		日平均	75	
	PM ₁₀	年平均	70	
日平均		150		
NO ₂	年平均	40		
	日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CO	日平均	4		
	1 小时平均	10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1 小时平均	200		
2、地表水环境				
杜阮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V类标准。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摘录）				
标准名 及级（类）别	项目	IV类标准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标准限值	水温	--		
	pH 值	6~9		
	DO	3mg/L		
	COD _{Cr}	30mg/L		
	BOD ₅	6mg/L		
	氨氮	1.5mg/L		
	总磷	0.3mg/L		
	石油类	0.5mg/L		
	LAS	0.3mg/L		
3、声环境				
区域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2 类标准。				
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摘录）				
标准	时段			
	昼间 dB（A）	夜间 dB（A）		
2 类标准	60	50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废气

机加工粉尘、打磨粉尘、焊接烟尘中的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表 4-4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摘录）

标准	时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	颗粒物	1.0mg/m ³

2、废水

近期生活污水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表 4-5 生活污水（近期）排放标准

项目	排放标准	标准值 mg/L				
		pH	COD _{Cr}	BOD ₅	SS	NH ₃ -N
生活污水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6~9	≤90	≤20	≤60	≤10

远期生活污水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值。

表 4-6 生活污水（远期）排放标准

项目	排放标准	标准值 mg/L				
		pH	COD _{Cr}	BOD ₅	SS	NH ₃ -N
生活污水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6~9	≤500	≤300	≤400	/
	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	6~9	≤300	≤130	≤200	≤25
	本项目执行限值	6~9	≤300	≤130	≤200	≤25

3、噪声

营运期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表 4-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摘录）

标准	时段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2类标准	60	50

4、固废

《一般工业废物贮存、处理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XG1-2013）及其修改单的

	要求。
总量控制指标	<p>1、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p> <p>本项目外排污水主要是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486t/a。</p> <p>市政管网完善前，本项目以 COD_{Cr} 和氨氮的达标排放量作为总量控制指标，则 COD_{Cr} 的总量控制指标为 0.044t/a，氨氮的总量控制指标为 0.005t/a。</p> <p>市政管网完善后，本项目污水可纳入污水厂处理，故无需单独申请总量控制指标。</p> <p>2、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p> <p>本项目产生的金属粉尘为无组织排放，故不设总量控制指标。</p> <p>3、固体废弃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p> <p>本项目固体废物不自行处理排放，所以不设置固体废物总量控制指标。</p>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运营期生产工艺流程：

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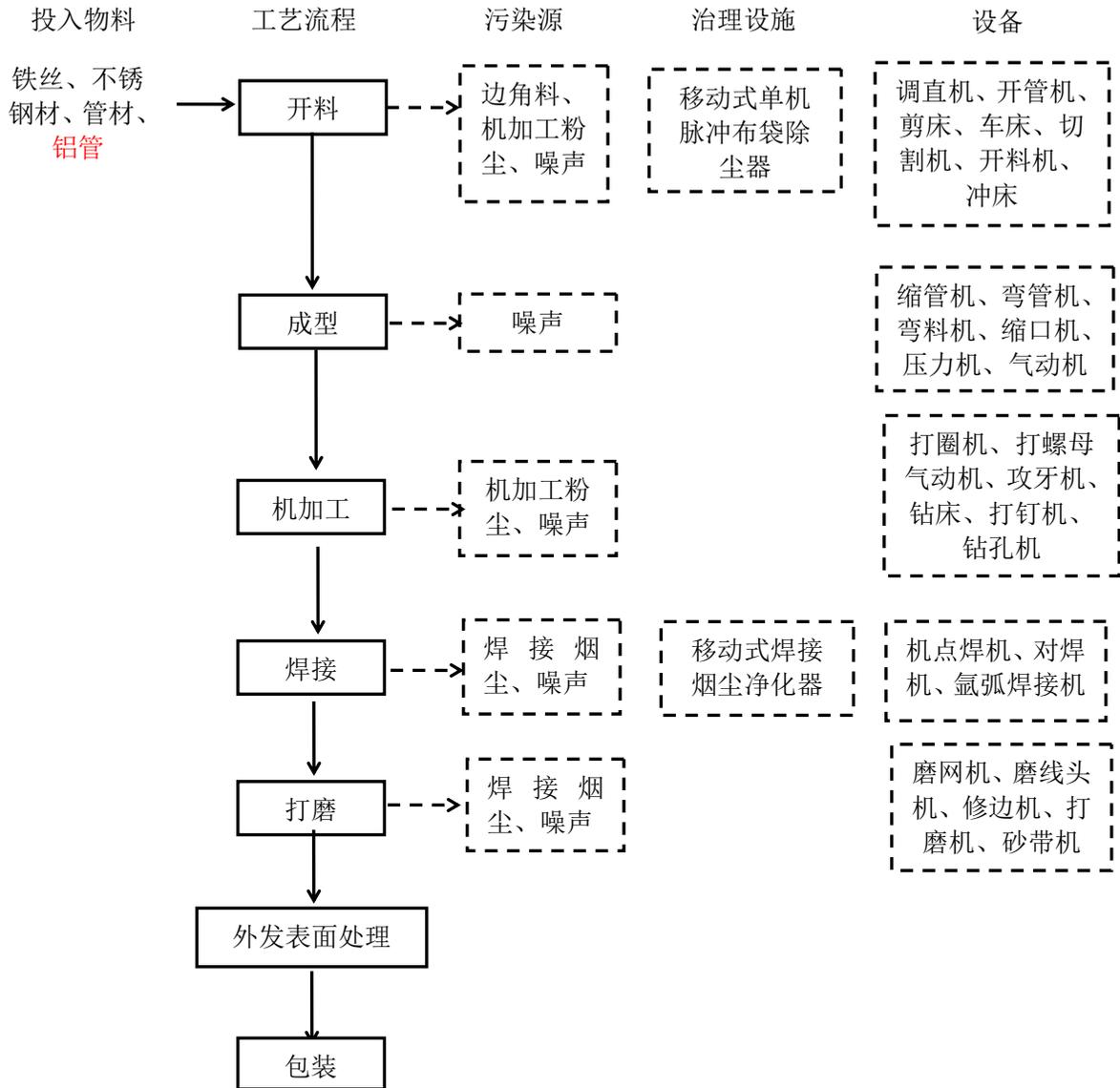


图 5-1 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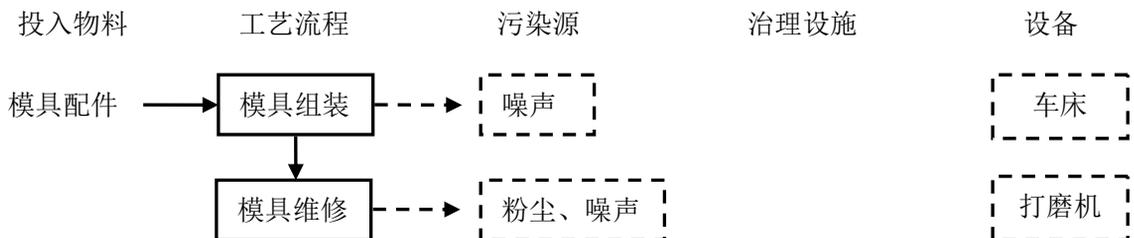


图 5-2 模具加工、维修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描述:

(1) 开料: 将铁丝、不锈钢材、管材通过调直机、开料机、剪床、车床、切割机、冲床等设备裁切成一定规格大小的工件, 以便下一步加工。该工序会产生边角料、机加工粉尘和噪声。

(2) 成型: 将已开料好的工件通过缩管机、弯管机、弯料机、缩口机、压力机、气动机等设备进行弯料成型, 该工序会产生噪声。

(3) 机加工: 对成型的工件通过打圈机、打螺母气动机、攻牙机、钻床、打钉机、钻孔机等设备进行机加工, 主要包括攻牙、打孔、打圈、打钉。该工序会产生机加工粉尘和噪声。

(4) 焊接: 利用焊接机等焊接设备进行点焊焊接, 使其结合在一起, 该工序产生极少量焊接烟尘和噪声。

(5) 打磨: 对焊接好的产品进行使用磨网机、磨线头机、修边机、打磨机、砂带机进行打磨, 此过程会产生噪声、打磨粉尘。

(6) 外发表面处理: 外发江门市科隆电镀有限公司进行表面处理。

(7) 包装: 将成品包装即可入库。

(8) 模具加工、维修: 将外购的模具零件利用车床进行加工, 此过程产生噪声; 平时对模具利用打磨机进行维修, 此过程会产生少量粉尘及噪声。

施工期污染工序

项目经营场地已建成, 不存在土建施工环境影响。

营运期污染工序

1、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

员工生活污水: 项目劳动定员 45 人, 每天一班, 年工作天数为 300 天, 根据《广东省用水定额》(DB44T1461-2014), 无食宿员工车间及办公生活用水指标为 40L/人·班, 项目员工生活用水量为 540t/a。污水系数按用水的 90%算, 则项目员工生活污水外排量约为 486t/a。参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基础》(环境科学系编) 中统计多年实际监测经验结果中的南方地区办公污水主要污染物的产生浓度 COD_{Cr}: 250mg/L, BOD₅: 150mg/L, SS: 150mg/L, 氨氮: 20mg/L。

近期: 由于市政污水管网未完善, 近期生活污水未能纳入杜阮污水处理厂。企业自

行配置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排放，排入工业区下水道，最终排入杜阮河。

表 5-1 项目近期生活废水主要污染物产排量一览表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COD _{Cr}	250	0.122	90	0.044
BOD ₅	150	0.073	20	0.010
SS	150	0.073	60	0.029
NH ₃ -N	20	0.010	10	0.005

远期：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值后，排放至工业区管网，最终进入杜阮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尾水最终汇入杜阮河。

表 5-2 项目远期生活废水主要污染物产排量一览表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COD _{Cr}	250	0.122	220	0.107
BOD ₅	150	0.073	120	0.058
SS	150	0.073	100	0.049
NH ₃ -N	20	0.010	18	0.009

2、废气

(1) 金属加工粉尘

项目开料过程、机加工过程中会产生机加工粉尘，对焊接口进行打磨过程会产生打磨粉尘。本项目钢材、管材用量为1100t/a，参考《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中“3411 金属结构制造业”产排污系数表：工业金属粉尘的产污系数按1.523kg/（t·产品）计算，机加工及打磨粉尘产生量为1.68t/a，该工序全天8小时运行，年工作时间2400小时，排放速率为0.70kg/h。

建设单位使用移动式单机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机加工粉尘，收集效率 75%，袋式除尘器净化效率不低于 99%，本环评按 99%算，则排放量为 $1.68 \times 75\% \times (1-99\%) = 0.012t/a$ ，排放速率为 0.005kg/h。

未被捕集的粉尘可于室内沉降，根据《未纳入排污许可管理行业适用的排污系数、物料衡算方法（试行）》可知，木工粉尘的沉降率为 85%，而金属粉尘的比重大于木料粉尘，前者比后者更易沉降，因此金属粉尘沉降率按 90%计，则沉降量为 $1.68 \times (1-75\%) \times 90\% = 0.378t/a$ ，逸散量为 $1.68 \times (1-75\%) \times (1-90\%) = 0.042t/a$ ，排放速率为 0.018kg/h。

表 5-3 项目金属加工粉尘产生排情况

污染物	排放方式	产生情况		处理措施	排放情况	
		颗粒物	无组织排放		产生速率 (kg/h)	0.70
		产生量 (t/a)	1.68		排放量 (t/a)	0.054

注：年工作时间 2400h。

(2) 焊接烟尘

二氧化碳保护焊焊接过程中需使用焊丝，参照《上海环境科学》中的《焊接车间环境污染及控制技术进展》和《焊接技术》中《结构钢焊条焊接烟尘的危害与防护浅论》中的资料，几种焊接方法的发尘量见下表：

表 5-4 几种焊接方法的发尘量

焊接方法	焊接材料及直径 (mm)	施焊时发尘量 (mg/min)	每千克焊接材料的发尘量 (g)
手工电弧焊	低氢型焊条 (结 507, 直径 4mm)	350~450	11~16
	钛钙型焊条 (结 422, 直径 4mm)	200~280	6~8
自保护焊	药芯焊丝 (直径 3.2mm)	2000~3500	20~25
二氧化碳保护焊	实芯焊丝 (直径 1.6mm)	450~650	5~8
	药芯焊丝 (直径 1.6mm)	74500~900	7~10
氩弧焊	实芯焊丝 (直径 1.6mm)	100~200	2~5
埋弧焊	实芯焊丝 (直径 5mm)	10~40	0.1~0.3
氧-乙炔切割	/	40~80	/

本项目使用的实芯焊丝，用量为 2t/a，焊接采用二氧化碳保护焊。根据上表，本环评按最不利原则计，每千克焊丝的发尘量取 8g，则焊接烟尘产生量约为 0.016t/a，该工序运行 8 小时，年工作 2400 小时，产生速率为 0.007kg/h。本项目共 22 台焊机，建议企业安装 11 台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收集效率按 80%计算，根据《焊接烟尘净化器通用技术条件》（AQ4237-2014），净化器的过滤效率不应低于 95%，则焊接烟尘产生排情况见下表。

表 5-5 项目焊接烟尘产生排情况

污染物	排放方式	产生情况		处理措施	排放情况	
		颗粒物	无组织排放		产生速率 (kg/h)	0.007
		产生量 (t/a)	0.016		排放量 (t/a)	0.004

注：年工作时间 2400h。

点焊机、对焊机在施焊过程电极对被焊接金属施压并通电，电流通过金属件紧贴的

接触部位时，其电阻较大，发热并熔融接触点，在电极压力作用下，接触点处焊为一体。电阻焊无需焊材、焊剂。当被焊接材料焊接部位表面处理洁净时，产生极少量焊接烟尘。

本项目对点焊机、对焊机焊接过程中产生的焊接烟尘不进行定量核算，但要求企业使用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收集处理，项目产生的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于厂内无组织排放。

3、噪声

项目的噪声主要来源于各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属于室内声源。生产设备噪声源强在 60~90dB（A）之间。

为确保厂界噪声稳定达标，企业已采取以下防治措施：

- ①从声源上控制，尽可能选择低噪声和符合国家噪声标准的设备；
- ②合理布局本项目高噪声的设备，将生产设备全部布置于车间内部，尽可能集中布置于车间中部，同时尽可能将厂房进行封闭，减少对外界的影响；
- ③在设备和基础之间加弹簧和弹性材料制作的减振器或减振垫层以减少设备基础与墙体振动形成的噪声；
- ④在机械设备结构的连接处作减振处理，如采用弹性的联轴节，弹性垫或其它装置；
- ⑤对空压机设置独立隔声间或安装隔音罩，加装消声器和减震垫，基础加固加强。

采取以上措施后，设备噪声源强可得到不同程度的削减，预计噪声级可削减 10~20dB 左右。项目主要设备噪声源强如下表：

表 5-6 项目主要设备噪声源强一览表

序号	噪声源	声源类型	噪声源强		降噪措施		噪声排放值		持续时间/h
			核算方法	噪声值	工艺	降噪效果	核算方法	噪声值	
1	冲床	频发	类比法	80-90	减振	10~20	类比法	70-80	2400
2	剪床	频发		70-80	减振	10~20		60-70	2400
3	车床	频发		70-80	减振	10~20		60-70	2400
4	开料机	频发		80-90	减振	10~20		70-80	2400
5	切割机	频发		80-90	减振	10~20		70-80	2400
6	开管机	频发		80-90	减振	10~20		70-80	2400
7	调直机	频发		70-80	减振	10~20		60-70	2400
8	缩管机	频发		70-80	减振	10~20		60-70	2400
9	弯管机	频发		60-70	减振	10~20		50-60	2400
10	弯料机	频发		60-70	减振	10~20		50-60	2400
11	缩口机	频发		70-80	减振	10~20		60-70	2400
12	压力机	频发		70-80	减振	10~20		60-70	2400

13	气动机	频发		70-80	减振	10~20		60-70	2400
14	打圈机	频发		70-80	减振	10~20		60-70	2400
15	打螺母气动机	频发		70-80	减振	10~20		60-70	2400
16	攻牙机	频发		80-90	减振	10~20		70-80	2400
17	钻床	频发		80-90	减振	10~20		70-80	2400
18	自动钻床	频发		80-90	减振	10~20		70-80	2400
19	打钉机	频发		80-90	减振	10~20		70-80	2400
20	钻孔机	频发		80-90	减振	10~20		70-80	2400
21	点焊机	频发		70-80	减振	10~20		60-70	2400
22	对焊机	频发		70-80	减振	10~20		60-70	2400
23	氩弧焊接	频发		70-80	减振	10~20		60-70	2400
24	二氧化碳保护焊	频发		70-80	减振	10~20		60-70	2400
25	磨网机	频发		70-80	减振	10~20		60-70	2400
26	磨线头机	频发		70-80	减振	10~20		60-70	2400
27	修边机	频发		70-80	减振	10~20		60-70	2400
28	打磨机	频发		80-90	减振	10~20		70-80	2400
29	砂带机	频发		80-90	减振	10~20		70-80	2400
30	包装机	偶发		60-70	减振	10~20		50~60	1000
31	封口机	偶发		60-70	减振	10~20		70~80	1000
32	空压机	频发		90-95	减振 消声 隔音	10~20		70~75	2400

注：均为室内声源，厂房结构为砖混，噪声值监测位置为距离噪声源 1m 处。

4、固体废弃物

(1) 一般固废

①边角料

项目在开料过程会产生边角料，根据物料平衡，产生量约为原料 1%，预计产生量约 11t/a。交废品回收站回收利用。

②金属加工粉尘

金属加工过程中会产的机加工粉尘，根据工程分析可得收集量为 1.63t/a。交废品回收站回收利用。

(2) 危险废物

①废机油

设备维护时会使用机油，更换的废机油的产生量约为 0.02t/a，属于危险废物（HW08，900-249-08），收集暂存后送资质单位处理。

②废机油桶

项目使用机油等原料后会产生废包装桶。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清单，机油包装桶约2只，单个包装桶质量约0.5kg，废包装桶产生量约0.001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版）》，废机油包装桶属于危险废物（HW49，900-041-49），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表 5-7 工程分析中危险废物一览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吨/年)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机油	HW08	900-24 9-08	0.02	生产设备	液态	废矿物油	废矿物油	一年	T, I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2	废机油桶	HW49	900-04 1-49	0.001	生产设备	固	金属	废矿物油	一年	T/In	

(3) 员工的生活垃圾

员工的生活垃圾产生系数按平均每人0.5kg/人·日计算，则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6.75t/a。

综上，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5-8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分析结果一览表

工序/ 生产线	固体废物名称	固废属性	产生情况		处置措施		最终去向
			核算方法	产生量/(t/a)	工艺	处置量/(t/a)	
开料	边角料	一般固体废物	排污系数法	11	/	11	收集后交由废品站回收处理
	机加工粉尘		物料衡算法	1.63	/	1.63	
设备维护	废机油	危险废物	物料衡算法	0.02	/	0.02	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设备维护	废机油桶		物料衡算法	0.001	/	0.001	
员工生活 办公	生活垃圾	生活固废	产污系数法	6.75	/	6.75	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六、项目运营期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类别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		处理后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水污染物	近期： 生活污水 (486t/a)	COD _{Cr}		250mg/L	0.122t/a	90mg/L	0.044t/a
		BOD ₅		150mg/L	0.073t/a	20mg/L	0.010t/a
		SS		150mg/L	0.073t/a	60mg/L	0.029t/a
		NH ₃ -N		20mg/L	0.010t/a	10mg/L	0.005t/a
	远期： 生活污水 (486t/a)	COD _{Cr}		250mg/L	0.122t/a	200mg/L	0.107t/a
		BOD ₅		150mg/L	0.073t/a	120mg/L	0.058t/a
		SS		150mg/L	0.073t/a	100mg/L	0.049t/a
		NH ₃ -N		20mg/L	0.010t/a	18mg/L	0.009t/a
大气污染物	金属加工粉尘	颗粒物	无组织	0.70kg/h	1.68t/a	0.023kg/h	0.054t/a
	焊接烟尘	颗粒物	无组织	0.007kg/h	0.016t/a	0.002kg/h	0.004t/a
固体废物	开料	边角料		11t/a		0	
	开料	机加工粉尘		1.63t/a		0	
	生产车间	废机油		0.02t/a		0	
	生产车间	废机油桶		0.001t/a		0	
	员工生活办公	生活垃圾		6.75t/a		0	
噪声	生产设备			60-90dB (A) 之间		昼间≤60dB (A) 夜间≤50dB (A)	
<p>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p> <p>项目运营期只要注意落实好环保各项法律法规,认真做好污染治理,就不会带来明显的生态破坏。</p>							

七、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经营场地已建成，不存在土建施工环境影响。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不涉及生产废水，仅有少量生活污水的产生。

近期内，本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一体化处理设施处理至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后，再排入自然水体杜阮河。

远期待污水管网接通到企业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两者较严值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杜阮污水处理厂，再经深度处理达标后排放至杜阮河。

本项目外排废水的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氨氮等）均为非持久性污染物，产生量较少，经处理后均能实现达标排放，故预计本项目废污水对纳污水体造成影响较小，在可接受范围。

(1) 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情况

表 7-1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一览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型
					编号	名称	工艺			
1	生活污水	COD BOD 氨氮 SS	工业区 下水道	间断排 放	/	化粪池+一 体化污水处 理设施	缺氧好 氧 A/O 生物接 触氧化 工艺	DW001	是	企业总排

表 7-2 废水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万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自然水体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受纳水体功能目标
1	DW001	112.988 854	22.61267 4	0.0486	工业区 下水道	间断排 放	8:00-18:00	杜阮河	IV 类

表 7-3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一览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 (mg/L)
1	DW001	pH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6.0~9.0 (无量纲)
		COD _{Cr}		≤90
		BOD ₅		≤20
		SS		≤60
		NH ₃ -N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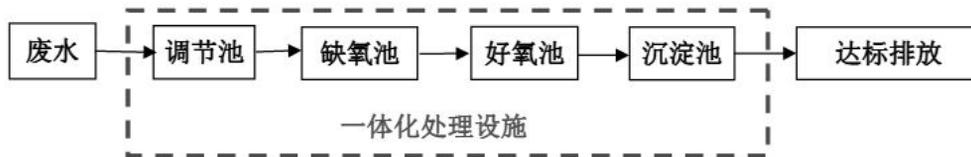
表 7-4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一览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mg/L)	日排放量 (t/d)	年排放量 (t/a)
1	DW001	COD _{Cr}	90	0.14×10 ⁻³	0.044
		BOD ₅	20	0.3×10 ⁻⁴	0.010
		SS	60	0.9×10 ⁻⁴	0.029
		NH ₃ -N	10	0.12×10 ⁻⁴	0.005

(2) 污水处理工艺控制措施

本项目近期需自建污水处理系统，采用“三级化粪池+一体化处理设施”设施工艺，其中一体化处理设施以 A/O 生物接触氧化工艺为主体，生活污水中有机成份较高，可生化性较好，因此采用该类生物处理方法比较经济。

工艺流程如下：



(3) 项目废水处理设施的可行性分析

生活污水通过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进入调节池，设置调节池的目的主要是调节污水的水量和水质。随后进入缺氧池进行生化处理。在缺氧池内，由于污水中有机物浓度较高，微生物处于缺氧状态，此时微生物为兼性微生物，它们将污水中有机氮转化为氨氮，同时利用有机碳源作为电子供体，将 NO₂-N、NO₃-N 转化为 N₂，而且还利用部分有机碳源和氨氮合成新的细胞物质。缺氧池不仅具有一定的有机物去除功能，减轻后续好氧的有机负荷，以利于硝化作用进行，而且依靠污水中的高浓度有机物，完成反硝化作用，最终消除氮的富营养化污染。好氧池中细菌将有机物分解为无机碳源或空气中的二氧化碳，将污水中的氨氮转化为 NO₂-N、NO₃-N。该处理工艺的处理效果可满足：COD_{Cr} 去除率 ≥50%，BOD₅ 去除率 ≥60%，SS 去除率 ≥60%，LAS 去除率 ≥50%。

(4) 远期纳入杜阮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杜阮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的服务范围包括杜阮镇镇城（面积 80.79 平方公里）及环市街道天沙河以西片区（面积 16.07 平方公里），服务区总面积为 96.86 平方公里。二期工程的服务范围为江杜西路片区、瑶村沿河片区及天沙河两岸沿河污水，共包括 5 个分片区，其包括杜阮南片区、江杜东路贯溪片、东风路沿河片区、天沙中路好景 华园沿河片区和瑶村杜阮河片区，纳污面积约为 10.3km²，管道总长度 9.8km。本项目位置位于杜阮污水处理厂远期规划集污范围内，因此远期管网接驳衔接性上具备可行性。

远期，本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排放至污水管网，汇入杜阮污水厂，深度处理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GB18918-2002）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两者较严值后排放。项目完成后全厂废水排放量约为 486m³/a（约 1.62m³/d），废水量较小。目前杜阮污水处理厂规模为 50000m³/d，因此杜阮污水处理厂可接纳本项目的废水。

同时本项目废水中主要污染物为COD_{Cr}、BOD₅、SS、氨氮，不含重金属，水质较为简单，废水中污染物的产生浓度亦较低。杜阮污水处理厂采用的处理工艺对一般城镇工业和生活污水具有较好的处理效率。因此，本项目排放废水水质与杜阮污水处理厂具有较好的匹配性，不会对杜阮污水处理厂的进水水质造成冲击。

（5）远期评价等级判定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中的要求，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主要按照影响类型、排放方式、排放量或影响情况、受纳水体环境质量现状、水环境保护目标等综合确定。

表 7-5 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

评价等级	判定依据	
	排放方式	废水排放量Q / (m ³ /d) 水污染物当量数W/ (无量纲)
一级	直接排放	Q≥20000 或 W≥600000
二级	直接排放	其他
三级A	直接排放	Q<200 且 W<6000
三级B	间接排放	--

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杜阮污水处理厂处理，生活污水的地表水评价等级为三级 B。

（6）远期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情况

表 7-6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编号	名称	工艺			

1	生活污水	COD、BOD、氨氮等	工业区污水管网	间断排放	TW001	化粪池	厌氧	DW001	是	企业总排
---	------	-------------	---------	------	-------	-----	----	-------	---	------

表 7-7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万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mg/L)
1	DW001	112.988854	22.612674	0.0486	工业区污水管网	间断排放	8:00~18:00	杜阮污水处理厂	pH	6.0~9.0 (无量纲)
									COD _{Cr}	≤50
									BOD ₅	≤10
									SS	≤10
								NH ₃ -N	≤5-8	

表 7-8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 (mg/L)
1	DW001	pH	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 三级标准与杜阮污水处理厂较严值	6.0~9.0 (无量纲)
		COD _{Cr}		≤300
		BOD ₅		≤130
		SS		≤200
		NH ₃ -N		≤25

表 7-9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 (mg/L)	日排放量(t/d)	年排放量 (t/a)
1	DW001	COD _{Cr}	220	0.00037	0.107
		BOD ₅	120	0.00019	0.058
		SS	100	0.00016	0.049
		NH ₃ -N	18	0.00003	0.009

(7) 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不涉及生产废水，仅有少量生活污水的产生。

近期内，本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一体化处理设施处理至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后，再排入自然水体杜阮河，预计所排放废水对纳污水体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

远期污水管网接通到企业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两者较严值

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杜阮污水处理厂，再经深度处理达标后排放至杜阮河，预计不会对纳污水体产生明显影响。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确定

按《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分别计算每一种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P_i （第 i 个污染物），及第 i 个污染物的地面浓度达标准限值 10% 时所对应的最远距离 $D_{10\%}$ 。其中 P_i 定义为：

$$P_i = \frac{C_i}{C_{0i}} \times 100\%$$

式中： P_i ---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空气质量浓度占标率，%；

C_i ---采用估算模式计算出的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 1h 地面空气质量浓度， $\mu\text{g}/\text{m}^3$ ；

C_{0i} ---第 i 个污染物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mu\text{g}/\text{m}^3$ 。

评价工作等级按下表的分级判据进行划分，如污染物 i 大于 1，取 P_i 值最大者 (P_{\max}) 和其对应的 $D_{10\%}$ 。

同一项目有多个(两个以上，含两个)污染源排放同一种污染物时，则按各污染源分别确定其评价等级，并取评价级别最高者作为项目的评价等级。如果评价范围内包含一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或者评价范围内主要评价因子的环境质量已接近或超过环境质量标准、或者项目排放的污染物对人体健康或生态环境有严重危害的特殊项目，评价等级一般不低于二级。

表7-10 大气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级判据
一级	$P_{\max} \geq 10\%$
二级	$1\% \leq P_{\max} < 10\%$
三级	$P_{\max} < 1\%$

本环评预测模式选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推荐的估算模式。评价因子和标准选取、估算模式参数取值、点源参数、面源参数及预测结果详见以下各表。

表 7-11 评价因子和标准一览表

执行标准	评价因子	取值时间	标准值
GB 3095-2012 及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TSP	1 小时均值	0.9 mg/m^3

注：对仅有 8h 平均质量浓度限值、日平均质量浓度限值或年平均质量浓度限值的，可分别按 2 倍、3

倍、6倍折算为1h平均质量浓度限值。

表 7-12 估算模型参数表

序号	参数		取值
1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城市
2		人口数（城市选项时）	74 万人
3	最高环境温度/℃		36.9
4	最低环境温度/℃		0.1
5	土地利用类型		城市
6	区域湿度条件		潮湿气候
7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8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9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0		岸线距离/km	/
11		岸线方向/°	/

表 7-13 矩形面源参数表

编号	面源名称	面源起点坐标/m		面源海拔高度/m	面源长度/m	面源宽度/m	与正北向夹角/°	面源有效排放高度/m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X	Y								颗粒物
1	生产车间	-16	-47	22	70	44	15	3	2400	正常排放	0.025

注：面源长度、宽度取生产车间的长度、宽度；生产车间为一栋单层建筑，楼层高度为6m，面源污染考虑从门窗逸散，故有效排放高度取3m。

表 7-14 AERSCREEN 模型计算结果一览表

下风向距离/m	颗粒物（无组织）	
	预测质量浓度/（ $\mu\text{g}/\text{m}^3$ ）	占标率/%
10	30.207	3.36
25	34.08101	3.79
38	36.626	4.07
50	28.067	3.12
75	14.474	1.61
100	9.5235	1.06
125	6.9191	0.77
150	5.3487	0.59
175	4.3097	0.48
200	3.5767	0.4
225	3.0359	0.34
250	2.6228	0.29
275	2.2978	0.26
300	2.0377	0.23
325	1.8245	0.2
350	1.6473	0.18
375	1.4973	0.17
400	1.3697	0.15
425	1.2601	0.14
450	1.1647	0.13
475	1.0814	0.12

500	1.0079	0.11
下风向最大质量浓度及占标率/%	36.626	4.07
最大质量浓度出现距离/m	38	
D10%最远距离/m	/	
评价等级	二级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相关要求判断本项目评价等级为二级，根据要求不进行进一步预测与评价。

(4) 污染物排放量核算结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关于环境影响评价范围的规定，评价范围是以本项目为中心，边长为 5km 的矩形。

表 7-15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源名称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g/m ³	
1	金属加工粉尘	开料、机加工、打磨	颗粒物	移动式单机脉冲布袋式除尘器室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1.0	0.054
2	焊接烟尘	焊接	颗粒物	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			0.004
无组织排放总计							
无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0.058

表 7-16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1	颗粒物	0.058

表 7-17 污染源非正常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浓度/(mg/m ³)	非正常排放速率/(kg/h)	单次持续时间/h	年发生频次/次	应对措施
1	金属加工粉尘	设备故障	颗粒物	/	0.70	1	2	停止生产，检修环保设施，直至环保设施正常运作
2	焊接烟尘	设备故障	颗粒物	/	0.007	1	2	

根据上述分析，项目营运期间排放废气污染物的下风向最大落地浓度与占标率均较低，故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在可接受范围。

3、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 A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本项目属于“1、金属制品、53-金属制品加工制造-其他”

中的报告表类别，对应的是IV类项目，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4、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1) 噪声源概况

项目的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生产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属于室内声源，排放特征是面源。企业运营期间噪声源强 60~90dB(A) 之间。通过选用低噪声型号设备，对强噪声设备加装消声、减振装置等措施，加强对设备的维护保养，保障其正常运行，综合降噪效果可以达到 10~20dB(A)，降噪后的噪声源强为 50~80dB(A) 之间。

(2) 噪声影响预测模式

噪声的衰减主要与声传播距离、空气吸收、阻挡物的反射屏障等因素有关，本项目将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看做面源噪声，声源位于室内，噪声的衰减考虑墙壁、窗户的屏障和声传播距离的衰减。

①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设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分别为 L_{p1} 和 L_{p2} 。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公式近似求出：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 TL ——隔墙（或窗户）倍频带的隔声量，dB(A)。有门窗设置的构筑物其隔声量一般为10~25dB，预测时取15d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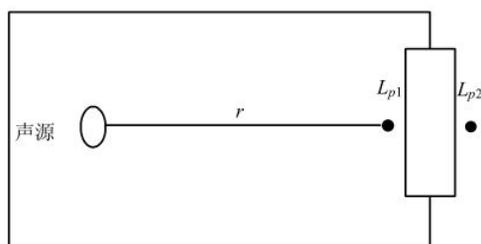


图7-1 室内声源等效为室外声源

也可按公式计算某一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 Q ——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 $Q=1$ ；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 $Q=2$ ；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 $Q=4$ ；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 $Q=8$ ；

R ——房间常； $R = S\alpha / (1 - \alpha)$ ，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2 ； α 为平均吸声系数；

r ——声源到靠近转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m；

然后按公式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1i}(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L_{p1ij}} \right)$$

式中： $L_{p1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1ij}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 ——室内声源总数；

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时，按下面公式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1i}(T) - (TL_i + 6)$$

式中：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_i ——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dB；

然后按公式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中心位置于透声面积（ S ）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10 \lg S$$

然后按室外声源预测方法计处预测点处的 A 声级。

②距离衰减： $L(r) = L(r_0) - 20 \lg(r/r_0)$

式中： r_0 ——为点声源离监测点的距离，m

r ——为点声源离预测点的距离，m

③屏障衰减 A_b ：根据经验数据，一栋建筑隔声取 4dB，两栋建筑隔声取 6dB。

④声压的叠加：

$$L_p = 10 \lg \sum_{i=1}^n 10^{0.1L_{pi}}$$

L_p ——各噪声源叠加总声压级，dB；

L_{pi} ——各噪声源的声压级，dB。

(3) 预测结果

利用模式可以模拟预测设备噪声在采取措施情况下对边界声环境质量叠加影响，本项目各种噪声经过衰减后，在厂界处噪声值结果见下表。

表 7-18 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dB(A)

监测点位置		东南厂界 1#	西南厂界 2#	西北厂界 3#
贡献值	昼间	40.30	44.36	40.30
背景值	昼间	/	/	/

叠加值	昼间	/	/	/
标准值	昼间	60	60	60
标准来源	昼间	GB12348-2008		
达标情况	昼间	达标	达标	达标

注：东北厂界与邻厂共用一面墙，故不作预测。

由预测结果可知，项目昼间各厂界处的噪声排放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

(4) 进一步噪声管理措施

环评要求企业采取进一步的噪声管理措施，主要是加强日常生产管理，包括：

①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②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防止人为噪声；

③物料及产品的运输尽量安排在白天进行，避免夜间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④对于厂区流动声源（汽车），要强化行车管理制度，设置降噪标准，严禁鸣号，进入厂区低速行驶，最大限度减少流动噪声源；

⑤高噪声工位工人佩戴防护用品，如耳塞、耳罩、头盔等，减少噪声对工人的伤害；

⑥禁止在夜间、午休期间进行生产活动。

通过以上管理措施的落实，本项目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程度可降至最低程度。

5、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分析

(1) 固体废弃物产生、处置情况

表 7-19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属性	危废代码	产生量(t/a)	去向
1	边角料	开料	固态	一般固废	/	11	收集后交由废品站回收处理
2	机加工粉尘	开料	固态	一般固废	/	1.63	
3	废机油	设备维修	液态	危险废物	HW08 900-249-08	0.02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4	废机油桶	原料使用	固态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0.001	
5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态	/	/	6.75	环卫清运

项目产生的固废经资源化、无害化等处理后，将能实现零排放。只要单位认真落实固废的处置方法，则固体废弃物一般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的不利影响。

(2) 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要求企业设置专门的危废仓库，并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

表 7-20 项目危险废物贮存设施一览表

序号	贮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险废物储物间	废机油	HW08	900-249-08	10m ²	密闭容器贮存	0.02t/a	一年
2		废机油桶	HW49	900-041-49		堆放	0.001t/a	一年

本环评要求企业对危险废物贮存应进一步做好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工作，明确危废贮存的管理人员及职责，严格危险废物堆放方式，做好警示标识、监控及台账。企业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内容包括减少危险废物产生量和危害性的措施以及危险废物贮存、利用、处置措施。不得擅自倾倒、堆放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危险废物，必须按照危险废物特性分类进行。禁止将危险废物混入非危险废物中贮存。贮存危险废物必须采取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标准的防护措施，并不得超过一年。实行工业固体废物申报登记制度。

委托处置的危险废物的运输须交由有资质的运输单位进行，在签订运输协议时必须明确运输过程中的责任和义务。

（3）危险废物影响分析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环境影响分析：根据本项目污染防治措施情况，危废暂存仓库位于室内，进行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处理后基本可以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及其修改单的贮存场所要求。根据危险废物产生量、贮存期限等分析，企业设置的危险废物贮存场所的能力可以满足本项目暂存需求。在做好相应的暂存措施的前提下，危险废物贮存过程中基本不会对周边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以及环境敏感保护目标造成影响。

运输过程的环境影响分析：本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产生于原辅材料使用等工序，厂内均采用桶装输送，以防止危废的散落、泄漏。厂区外运输须委托相应资质的运输单位进行运输，要求企业在签订运输协议时明确职责划分，并要求运输路线尽可能远离敏感点。同时要求企业做好危废泄漏的应急处置方案。在做好相应防护措施的前提下，危废运输过程环境影响风险较小。

委托利用或者处置的环境影响分析：本项目危废均委托外部处置单位处置，要求企业在签订委托处置协议时，仔细查看处置单位资质证书、处置能力、处置类别、处置方

式，不得随意与无相应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签订处置协议。签订协议时应明确双方权责，确保能够实现危险废物无害化处理。在做好相应措施的基础上，项目危废处置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本项目固废处置（特别是危废处置）时，尽可能采用减量化、资源化利用措施，危险废物必须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理单位进行安全处置，并且需执行报批和转移联单等制度。本环评要求企业设置规范的危废暂存场所，同时要求企业对厂区危废暂存场所做好定期检查工作，防止出现二次污染等情况出现，并要求企业定期对厂区暂存危废进行清理，防止堆积。本项目固体废物在得到有效处理处置后，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的不良影响。

6、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 964-2018），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划分为一级、二级、三级。

本项目为金属制品制造，属于污染型建设项目，根据附录A，识别建设项目所属行业的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为III类。企业租用生产用房，所在的生产用房建筑占地面积 $\leq 5 \text{ hm}^2$ ，属于小型占地规模。根据污染影响型敏感程度分级表，项目所在地周边为工业企业，因此土壤敏感程度为不敏感。

根据下表的工作等级划分，可知项目可不开展评价。

表7-21 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占地规模 评价工作等级 敏感程度	I类			II类			III类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敏感	一级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较敏感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不敏感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

注：“-”表示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综上所述，本项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类别为III类、占地规模为小型、敏感程度属于不敏感，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 964—2018）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本项目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7、环境风险评价分析

（1）风险源调查

本项目存在的风险物质主要为危险废物废机油。

（2）风险潜势初判及评价等级

参考《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附录B的表B.1第381

项，废机油临界量按照 2500t 进行判定，确定本项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Q = 0.02 \div 2500 = 0.000008 < 1$ ，故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进行简单分析即可。

表 7-22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a

a 是相对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

(3) 环境敏感目标概况

项目四周环境敏感点见表 3-5。

(4) 环境风险识别

本项目风险源及泄漏途径、后果分析见下表。

表7-23 风险源识别一览表

风险源	事故类型	事故原因	危害
危废仓	泄漏	危废暂存间内的废机油可能会发生液体泄漏	可能污染土壤、地表水体、地下水
	火灾引发次生事故	遇明火发生火灾，产生的燃烧烟气、消防废水等，次生污染物排入周边环境	可能污染周围土壤、地表水体、地下水、大气环境

(5) 环境风险分析

废机油在厂区内暂存发生泄漏风险影响风险：暂存过程中存在泄漏风险，一旦发生泄漏遇明火，可能会引起火灾，引发伴生/次生污染物的排放，同时可能造成生命财产损失。

(6) 风险防范与应急措施

①公司应制订严格的操作、管理制度，生产岗位应在明显位置悬挂岗位操作规程，工作人员应培训上岗。

②区内的电器设备采用相应防爆等级电器设备，且所有电器设备都有接地装置

③厂内大型用电设施、整流变压器等设备的检修和切换，临时用电设施的接入等有关安全用电的操作严格实行操作票制度，确保安全用电。

④危废贮存区四边设置围堰，防止废机油泄漏

(5) 风险分析结论本项目涉及环境风险物质为废机油，但是储存量较少，运营期加强安全生产和环境管理，严格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项目发生重大环境事故的风险极低，环境风险处在可接受的范围内。

(7)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表7-24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江门卓怡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年产30万件毛巾架、20万件浴室架和20万件马桶架新建项目			
建设地点	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井根中坑工业区1座1号			
地理坐标	经度	112.988854	纬度	22.612674
主要危害物质及分布	废机油，位于危废仓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废机油泄漏后，遇明火可能造成火灾，引发伴生/次生污染物的排放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①公司应制订严格的操作、管理制度，生产岗位应在明显位置悬挂岗位操作规程，工作人员应培训上岗 ②区内的电器设备采用相应防爆等级电器设备，且所有电器设备都有接地装置 ③厂内大型用电设施、整流变压器等设备的检修和切换，临时用电设施的接入等有关安全用电的操作严格实行操作票制度，确保安全用电。 ④危废贮存区四边设置围堰，防止废机油泄漏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级说明）				

8、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及监测计划

表7-25 项目竣工环保验收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环保措施内容	执行标准	验收监测项目及内容
废气治理	金属加工粉尘	移动式单机脉冲布袋式除尘器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测
	焊接烟尘	移动式焊接烟尘处理器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近期）	三级化粪池+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pH、COD _{Cr} 、BOD ₅ 、SS、NH ₃ -N
	生活污水（远期）	三级化粪池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值	pH、COD _{Cr} 、BOD ₅ 、SS、NH ₃ -N
噪声治理	设备	减震垫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监测项目厂界噪声
固废处置	一般废物	设置一般工业固废堆场	《一般工业废物贮存、处理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	检查一般工业废物收集、贮存、处置方式
	危险废物	设置危废暂存间，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XG1-2013）及其修改单	检查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处置方式

根据导则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要求，排污单位应清查所有污染源，确定主要污染源及主要监测指标，制定监测方案。

表 7-26 无组织废气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厂界四周外 1m	颗粒物	年/次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表 7-27 噪声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厂界四周外 1 米	噪声	每季度/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

表 7-28 废水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生活污水排放口 DW001	pH、COD _{Cr} 、BOD ₅ 、 SS、NH ₃ -N	每季度/次	近期：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远期：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值

9、环保投资估算

项目总投资 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5 万元，约占总投资的 11%。环保投资估算详见下表：

表 7-29 环保投资估算一览表

序号	项目		防治措施	费用估算 (万元)
1	废水	生活污水	三级化粪池+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	2
2	废气	焊接烟尘	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	0.5
3		金属加工粉尘	移动式单机脉冲布袋式除尘器	0.5
3	噪声	生产设备噪声	隔声、消声	1
4	固废	一般固废	一般固体废物储存场所	0.5
		危险废物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1
合计				5.5

八、建设运营期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焊接烟尘	颗粒物	移动式焊接烟尘处理器	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金属加工粉尘	颗粒物	移动式单机脉冲布袋式除尘器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近期)	COD _{Cr} BOD ₅ SS NH ₃ -N	经三级化粪池+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等有效处理后	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生活污水(远期)	COD _{Cr} BOD ₅ SS NH ₃ -N	经三级化粪池等有效处理后排至工业区污水管网进入杜阮污水处理厂	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值
固体废物	生产车间	边角料	交由相关回收部门回收处理	《一般工业废物贮存、处理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
	生产车间	金属加工粉尘		
	生产车间	废机油	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	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XG1-2013)及其修改单
	生产车间	废机油桶		
	员工生活办公	生活垃圾	集中堆放,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处置	符合环保要求
噪声	建设单位应通过合理布局、厂房墙壁的阻挡消减、控制经营作业时间等措施防治噪声污染,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即昼间≤60dB(A)、夜间≤50dB(A),减少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			
其他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建设单位应按上述防治措施对各种污染物进行有效的治理,可将污染物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尽量减少外排污染物的总量。				

九、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江门卓怡家居用品有限公司注册成立于 2019 年，选址于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井根中坑工业区 1 座 1 号，租用江门市新会区中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名下闲置工业厂房，引入相关设备，配置工作人员 45 名，专业从事五金制品的生产。厂区占地面积 5023.38m²，建筑面积约 5023.38m²。预计本项目建成后，可年 30 万件毛巾架、20 万件浴室架和 20 万件马桶架。

2、环境质量现状

(1)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广东恒畅环保节能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开展的《江门市蓬江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一期）黑臭水体治理工程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报告》中的 W11 杜阮河监测点位部分数据（详见附件 5），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现状水质较差，主要原因是区域的污水管网截污工程未完善，部分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不能纳管收集处理所致。

地表水污染区域削减规划：根据《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门市绿色生态水网建设实施方案（2016-2020 年）的通知》（江府办函〔2017〕107 号），江门市人民政府将加大治水力度，先后制定和发布了《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门市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江府〔2016〕13 号）以及《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门市区黑臭水体综合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江府办〔2016〕23 号）等文件精神，将全面落实《水十条》的各项要求，强化源头控制，水陆统筹、河海兼顾，对水环境实施分流域、分区域、分阶段科学治理，系统推进水污染防治、水生态保护和水资源管理。按照“一河一策”整治方案，推进江门市区建成区内 6 条河流全流域治理，有效控制外源污染，削减河流内源污染，提高污水处理实施尾水排放标准，构建完善的城市水系统和区域健康的水循环体系，实现河道清、河岸美丽，从根本上改善和修复城市水生态环境。采取以上措施后，区域水环境质量将得到改善。

(2)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大气环境质量监测数据，项目周边大气环境中 PM_{2.5}、PM₁₀、SO₂、NO₂、CO 浓度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年平均浓度限值要求，但 O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质量浓度存在超标情况，这可能和测点附近机动

车辆往来较多有关。项目区域为不达标区。

根据《关于印发<2017年江门市臭氧污染防治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江门市生态环境局已对重点控制区的 VOCs 重点监管企业限产限排,开展 VOCs 重点监管企业“一企一策”综合整治、对 VOCs “散乱污”企业排查和整治等工作,根据《江门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整治与减排工作方案(2018-2020年)》的目标,2020年全市现役源 VOCs 排放总量削减 2.12 万吨。

争取到 2020 年主要污染物排放持续下降,并能实现目标,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能稳定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浓度限值。

(3) 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18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分析,2018年度市区昼间区域环境噪声等效声级平均值 56.95 分贝,夜间区域环境噪声等效声级平均值 49.44 分贝,分别优于国家声环境功能区 2 类区(居住、商业、工业混杂)昼间和夜间标准。

2、项目产业政策和规划相符性

(1) 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主要从事五金制品的生产,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本项目生产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范围,属于允许类项目。对照《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9年版)》、《关于发布珠江三角洲地区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导向目录的通知》(粤经函[2011]891号),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2) 选址与规划相符性分析

项目选址于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井根中坑工业区 1 座 1 号,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见附件 4),符合《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国土资发〔2008〕24号)、《广东省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年)》、《江门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及省市出台的其它文件等的要求,项目选址基本合理。

(3) 与环境功能区划的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选址不在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不在风景名胜区内、自然保护区内。项目周边水体杜阮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所处区域大气环境属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声环境属《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声功能区。项目周围无国家重点保护的文物、古迹,无自然保护区。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会影响项目所在区

域的环境功能，符合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

3、施工期环境影响

项目经营场地已建成，不存在土建施工环境影响。

4、营运期环境影响

(1) 废水

本项目不涉及生产废水，仅有少量生活污水的产生。

近期内，本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一体化处理设施处理至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后排入下水道，最终汇入自然水体杜阮河，预计所排放废水对附近水体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

远期污水管网接通到企业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两者较严值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杜阮污水处理厂，再经深度处理达标后排放入自然水体杜阮河，预计不会对纳污水体产生明显影响。

(2) 废气

焊接烟尘使用移动式焊接烟尘处理后可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金属加工粉尘使用移动式单机脉冲布袋式除尘器处理后可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经上述处理后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废气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在可接受范围。

(3) 噪声

项目经采取合理布局、控制作业时间、采用低噪声设备等措施后，预计厂界处噪声排放可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预计敏感点处噪声叠加值可以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的2类标准，故本项目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较小。

(4) 固体废弃物

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应集中堆放，统一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处置；金属废料、金属粉尘交由相关回收部门回收处理。废机油及废机油桶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固废处置合理可行，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5、总量控制

(1) 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外排污水主要是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486t/a。

市政管网完善前，本项目以 COD_{Cr} 和氨氮的达标排放量作为总量控制指标，则 COD_{Cr} 的总量控制指标为 0.044t/a，氨氮的总量控制指标为 0.005t/a。

市政管网完善后，本项目污水可纳入污水厂处理，故无需单独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2) 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产生的金属粉尘为无组织排放，故不设总量控制指标。

(3) 固体废弃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固体废物不自行处理排放，所以不设置固体废物总量控制指标。

6、综合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符合江门市的总体规划，也符合江门市蓬江区的环境保护规划。在运营期间产生的各种污染物如能按本报告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进行治理，落实本报告表建议的污染治理建设措施，加强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管理；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及总量控制要求，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贯彻“清洁生产、总量控制和达标排放”的原则，项目建成后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较小，对生态影响较少。因此本项目的选址和建设从环保角度来看是可行的。

二、污染防治措施建议

- 1、规范危废管理；
- 2、强化废气治理设施运行记录及维护；
- 3、严格按报批的生产范围、生产工艺和生产规模进行生产，若需要改变，应按程序报批。

评价单位（盖章）：广州广茂环境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编制主持人（签名）：

时间：2019 年 12 月 28 日

(1) 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外排污水主要是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486t/a。

市政管网完善前，本项目以 COD_{Cr} 和氨氮的达标排放量作为总量控制指标，则 COD_{Cr} 的总量控制指标为 0.044t/a，氨氮的总量控制指标为 0.005t/a。

市政管网完善后，本项目污水可纳入污水厂处理，故无需单独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2) 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产生的金属粉尘为无组织排放，故不设总量控制指标。

(3) 固体废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固体废物不自行处理排放，所以不设置固体废物总量控制指标。

6、综合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符合江门市的总体规划，也符合江门市蓬江区的环境保护规划。在运营期间产生的各种污染物如能按本报告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进行治理，落实本报告表建议的污染治理建设措施，加强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管理；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及总量控制要求，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贯彻“清洁生产、总量控制和达标排放”的原则，项目建成后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较小，对生态影响较少。因此本项目的选址和建设从环保角度来看是可行的。

二、污染防治措施建议

1、规范危废管理；

2、强化废气治理设施运行记录及维护；

3、严格按报批的生产范围、生产工艺和生产规模进行生产，若需要改变，应按规定程序报批。

评价单位（盖章）：广州广茂环境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主持人（签名）：阮景红

时间：2019年12月28日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注 释

一、本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四至示意图
- 附图 3 项目周边敏感点分布图
- 附图 4 建设项目平面布置图
- 附图 5 大气环境功能分区图
- 附图 6 地表水功能规划图
- 附图 7 声功能规划图
- 附图 8 杜阮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图

附件

- 附件 1 营业执照
- 附件 2 法人身份证
- 附件 3 租赁合同
- 附件 4 土地证明
- 附件 5 地表水环境环境质量数据
- 附件 6 2018 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

附表

- 附表 1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 附表 2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 附表 3 环境风险评价自查表
- 附表 4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 附表 5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 3、生态影响专项评价
- 4、声影响专项评价
- 5、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 6、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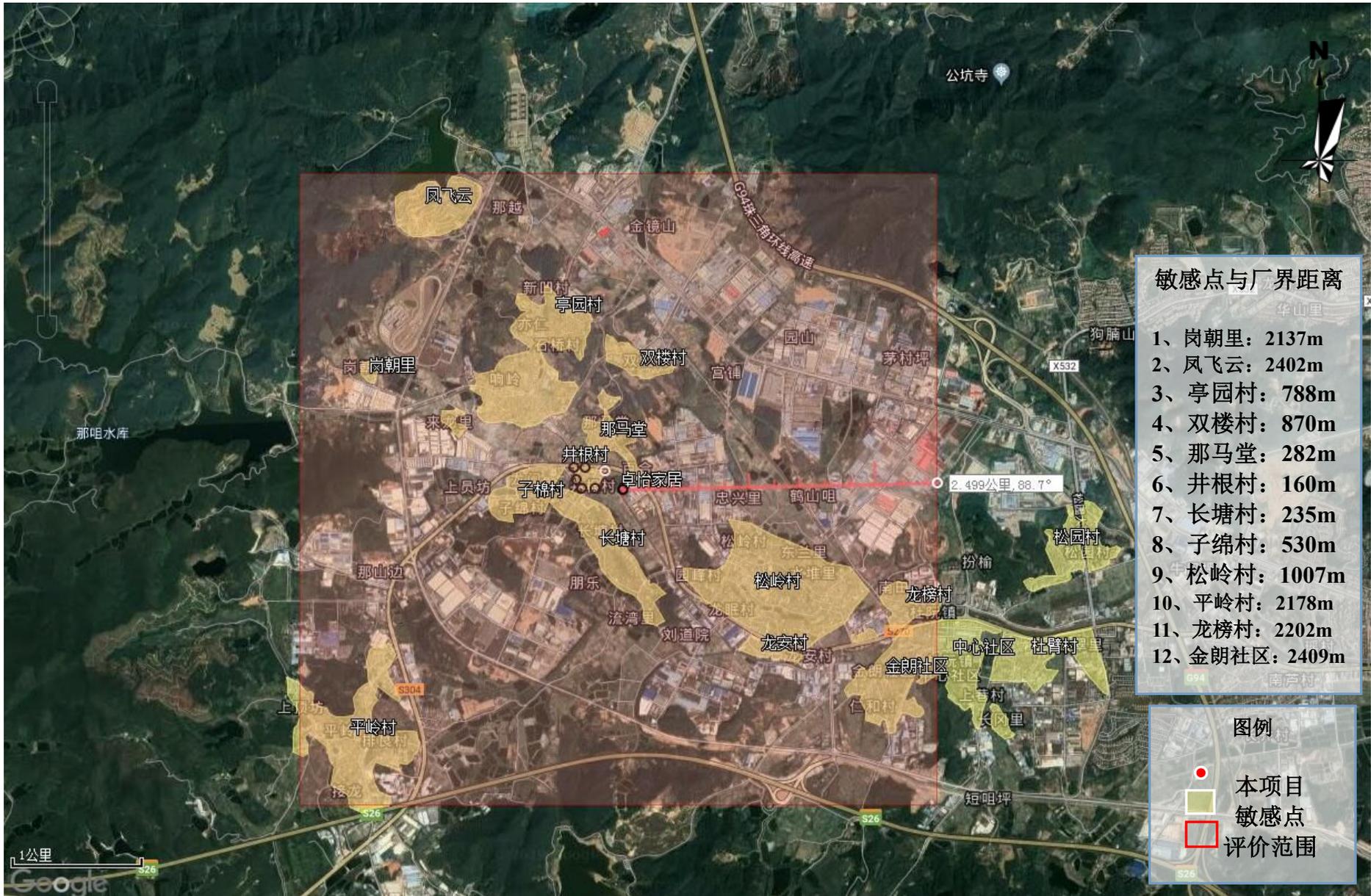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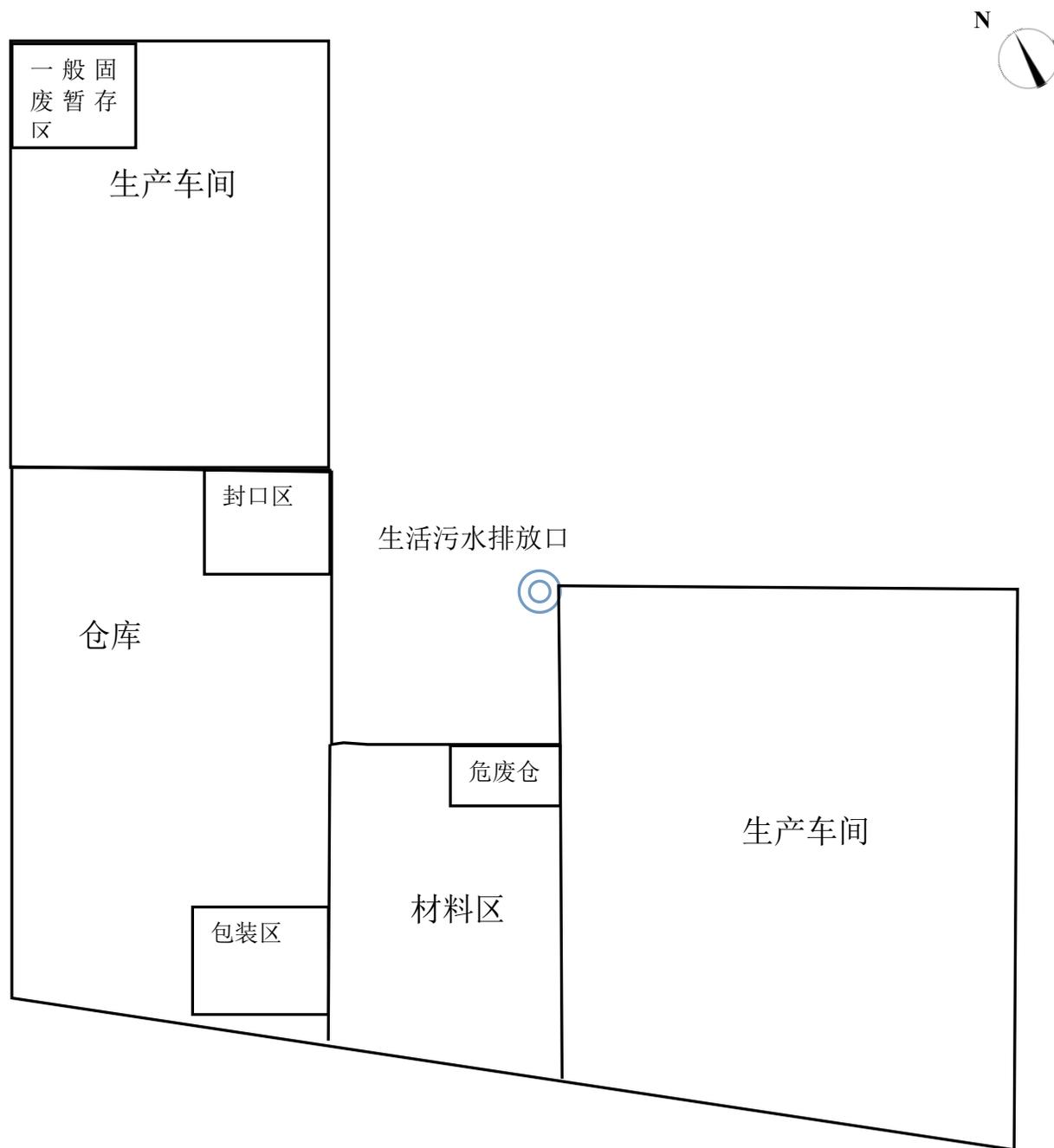
附图 2 项目四至示意图



附图 3 项目周边敏感点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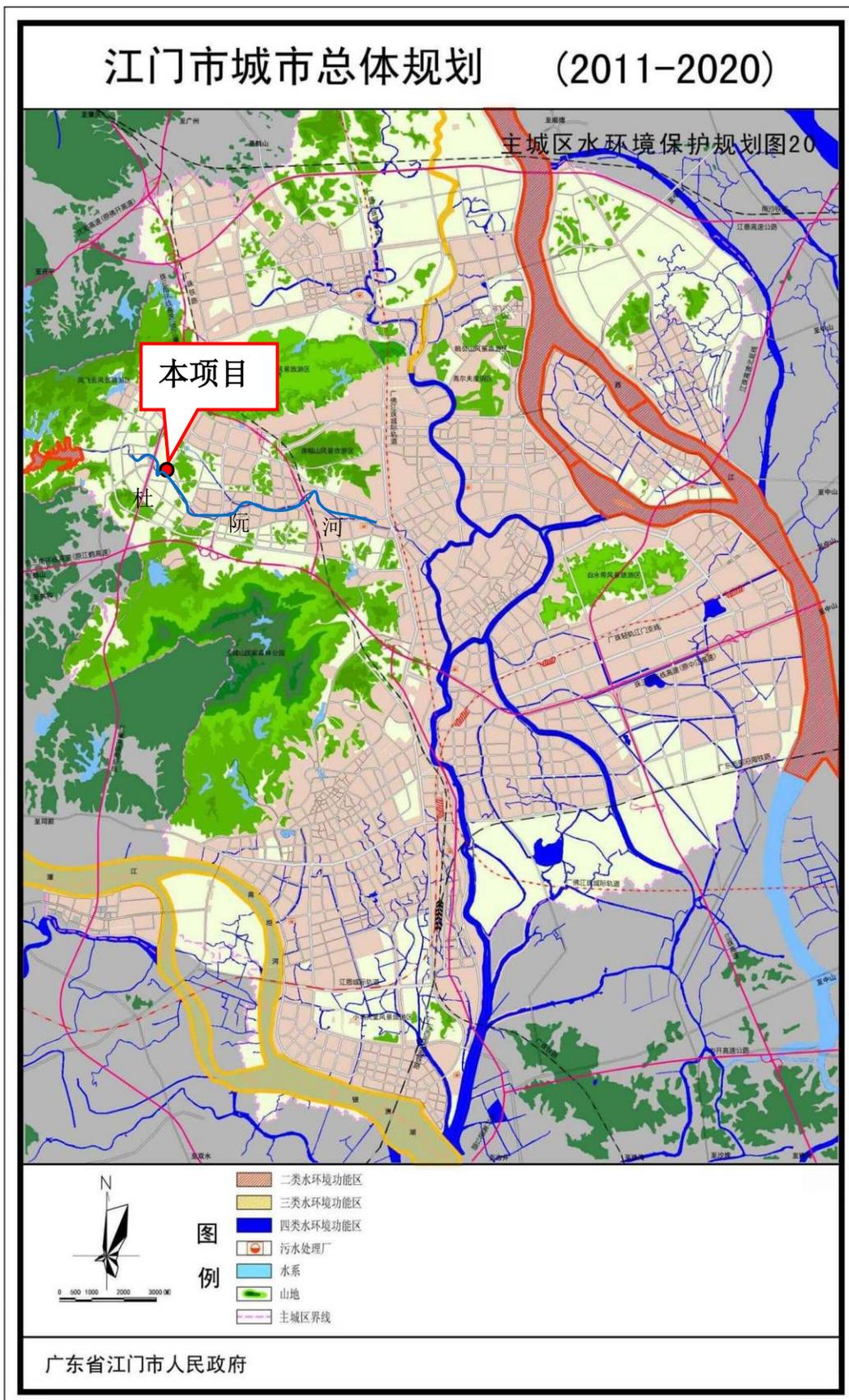
附图 4 建设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5 大气环境功能分区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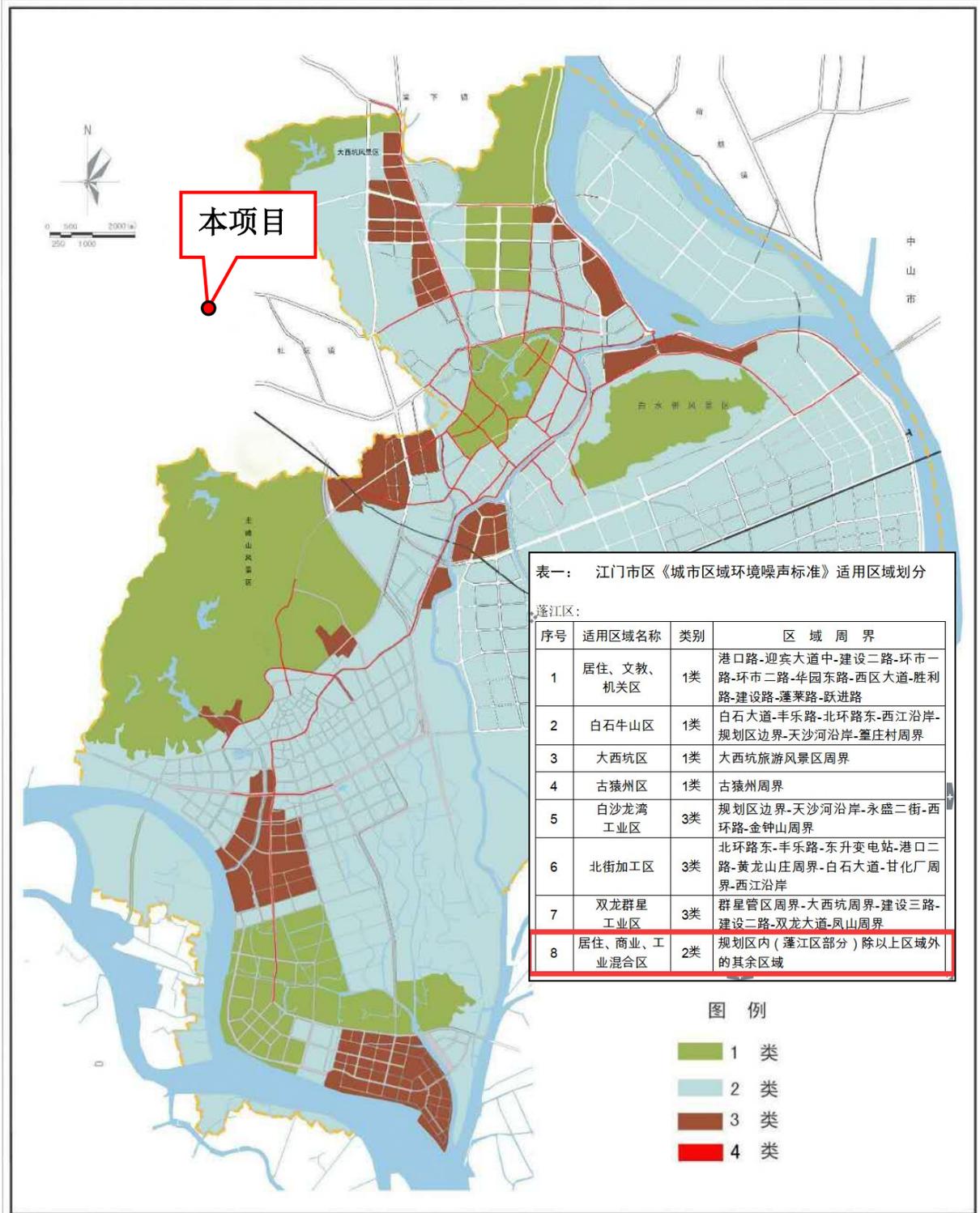


附图 6 地表水功能规划图



附图 7 声功能规划图

江门市区《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适用区域划分图



附图 8 杜阮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图



附件 1 营业执照



附件 2 法人身份证



附件3 租赁合同

租赁合同

甲方：江门市新会区中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原水莲 身份证号码：450881198707050661

甲乙双方就乙方租用甲方的位于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井根中坑工业区 1 座 1 号建筑物的事宜，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同意提供建筑物 1008 平方米租给乙方使用。租赁期 2 年，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二、乙方经营所需的一切资金，包括经营场地的维修维护资金、水电费及环保排污费、土地使用税、营业税等，全部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三、双方商定，乙方以每月 6.5 元/米²的价格向甲方交付租金，每月租金 6552 元。

四、租金交付方式：每月的 10 日前，乙方将当月的租金一次性以现金支付给甲方。如果欠交租金、水电费，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或采取停止供水电等相应措施。

五、乙方使用甲方的建筑物前，必须对建筑物使用的安全性进行实质性评估，如果乙方认为存在安全隐患，乙方必须自行修缮，以保证使用安全。租赁期间，经营场地内乙方所有资产的财产保险和雇请员工的人身保险，由乙方负责购买。消防设施的配备和安装，以及和卫生排污等设施全部由乙方负责。如果乙方要求甲方代其购买人身及财产保险，则乙方须向甲方出示委托书，并按保险公司的相应赔额保费支付给甲方。否则，乙方的人身及财产出现任何意外损失，均由乙方自负，与甲方无关。乙方不得将使用场地用作非法用途，若触及法律与甲方无关。

六、甲方负责提供水源、50KVA 电源给乙方，水电计量表安装在使用场地的边缘。乙方根据自己的实际需要，在使用场地内安装水、电和消防设施。电费按有关部门规定价格以及用电基本费、电损、用电管理维护费（电费总额的 6%）等分摊计算后计价收取。水费按现行计价标准收取，以后按有关部门的水费价格调整而调整。水、电、消防等设施，所有权属于甲方，乙方负责使用和维护，使用期满后，乙方不得拆除或作其它改变。

七、乙方存放的物资如有遗失或被盗窃，甲方不负赔偿责任。乙方必须对己方的安全生产、消防责任负全责，并随时为甲方的安全生产检查提供便利。如果乙方的生产给周边环境造成污染或存在消防、安全隐患，又不按规

此复印件与原件相符
由 原水莲 提供

定整改的，甲方有权采取必要的措施或终止合同，并不算违约。

八、乙方负责租用场地建筑物的维修。乙方自建的建筑物及装修物的所有权归甲方所有。使用期满及半途解约，乙方自行入墙装修、安装的管道、线路及固定物不得拆除，并即时将本方物资搬运离场，否则，甲方视使用场地内无物，有权采取任何措施处理。乙方也当作自动放弃，无异议。

九、因政府城建规划需要或其他原因导致甲方须提前收回土地及附属建筑物，甲方须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乙方应服从甲方的需要将土地及建筑物退回给甲方。如果乙方单方提前终止合同，必须提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时，互不追究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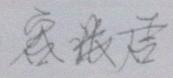
十、如果乙方将使用场地转租给他人，必须事先征得甲方同意，否则视为违约。

十一、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在执行中本着互谅互让的精神友好协商解决。如需签署补充规定，则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如果协商无效，可提交当地法院裁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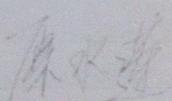
十二、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即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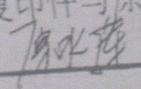
甲方：江门市新会区中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代表签字：

乙方：原水莲

签字：

联系电话：13824099038

此复印件与原件相符
由  提供

2018年12月29日于江门市新会区会城

租赁合同

甲方：江门市新会区中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原水莲，身份证号码：450881198707050661

甲乙双方就乙方租用甲方的位于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井根中坑工业区1座1号厂房的事宜，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 一. 甲方同意提供建筑物4015.38平方米租给乙方使用。租赁期3年，从2019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
- 二. 乙方经营所需的一切资金，包括经营场地的维修维护资金，水电费及环保排污费、土地使用税、营业税等，全部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头。
- 三. 双方商定，乙方以每月6.5元/米²的价格向甲方交付租金，每月租金26099.97元。
- 四. 租金交付方式：每月的10日前，乙方将当月的租金一次性以现金支付给甲方。如果欠交租金、水电费，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或采取停止供水电等相应措施。
- 五. 乙方使用甲方的建筑物前，必须对建筑物使用的安全性进行实质性评估，如果乙方认为存在安全隐患，乙方必须自行修缮，以保证使用安全。租赁期间，经营场地内乙方所有资产的财产保险和雇请员工的人身保险，由乙方负责购买。消防设施的配备和安装，以及和卫生排污等设施全部由乙方负责。如果乙方要求甲方代其购买人身及财产保险，则乙方须向甲方出示委托书，并按保险公司的相应赔额保费支付给甲方。否则，乙方的人身及财产出现任何意外损失，均由乙方自负，与甲方无关。乙方不得将使用场地用作非法用途，若触及法律与甲方无关。
- 六. 甲方负责提供水源，30KW电源给乙方，水电计量表安装在使用场地的边缘。乙方根据自己的实际需要，在使用场地内安装水、电和消防设施。电缆按有关部门规定价格以及用电基本费，电损，用电管理维护费（电缆总额的6%）等分摊计算后计价收取。消费按现行计价标准收取，以后按有关部门的水费价格调整而调整。水、电、消防等设施，所有权属于甲方，乙方负责使用和维护，使用期满后，乙方不得拆除或作其它改变。
- 七. 乙方存放的物资如有遗失或被盗窃，甲方不负赔偿责任。乙方必须对乙方的安全生产，消防责任负全责，并随时为甲方的安全生产检查提供便利。如果乙方的生产经周边环境造成污染或存在消防、安全隐患，又不按规定整改的，甲方有权采取必要的措施或终止合同，并不算违约。
- 八. 乙方负责租用场地建筑物的维修。乙方自修的建筑物及装修物的所有权

归甲方所有，使用期满及半途解约，乙方自行入墙装修，安装的管道，线路及固定物不得拆除，并即时将本方物资搬运离场，否则，甲方视使用场地内无物，有权采取任何措施处理，乙方也当自作自动放弃，无异议。

九、因政府城建规划需要或其它原因导致甲方须提前收回土地及附属建筑物，甲方须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乙方应服从甲方的需要将土地及建筑物退回给甲方。如乙方单方提前终止合同，必须提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时，互不追究责任。

十、如果乙方将使用场地转租给他人，必须事先征得甲方同意，否则视为违约。

十一、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在执行中本着互谅互让的精神友好协商解决。如需签署补充规定，则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如果协商无效，可提交当地法院裁决。

十二、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即生效。

甲方：江门市新会区中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代表签字：



乙方：原水莲

代表签字



2018年12月25日于江门新会区会城

附件 4 土地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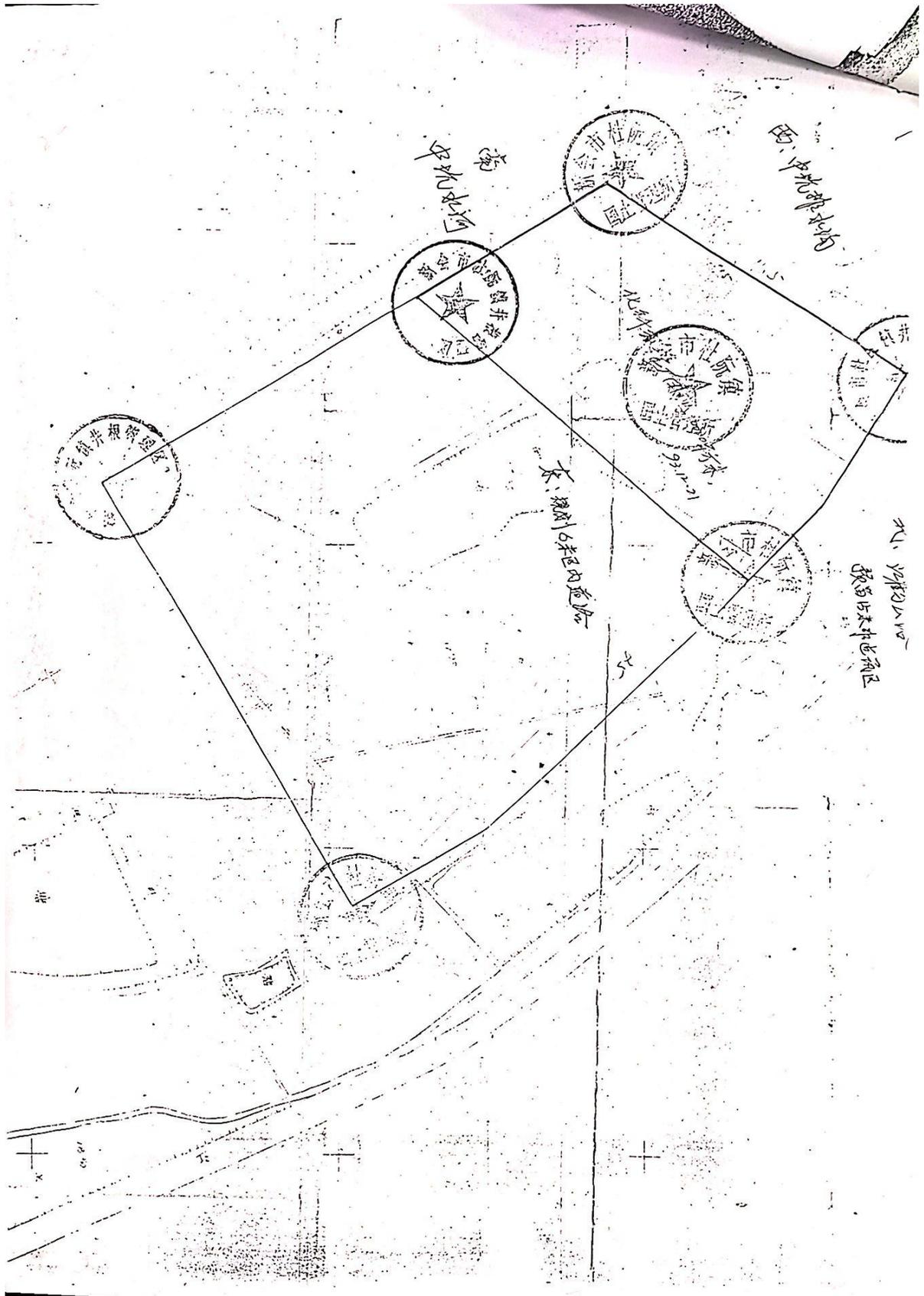
权利人	新会坚美化纸业制品有限公司			
房屋用途	1995年新建		层数	
房屋结构	全部		所有权性质 全民	
房屋坐落	新会市杜阮镇井根中心工业区1号			
房屋结构	框架三层		层数	
房屋面积	叁佰叁拾玖		平方米	
房屋面积	肆仟零伍拾玖		平方米	
房屋面积	肆仟零伍拾玖		平方米	
房屋现状	东	南	西	北
	自墙	自墙	自墙	自墙
	路	空地	空地	空地
土地面积	自用	平方米		
	共用	平方米		
使用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备注				

房地产共有(用)情况	共有权利人	共有房屋套数	共有(用)面积
其他情况	房屋种类	房屋层数	房屋用途
附记	登记字第 杜单 599号 核准日期 1995年8月21日		
	 颁发机关 颁发日期 1995年8月21日		

面积单位：平方米

土地使用者	新会(井根)坚美化纺织业制品有限公司
地 址	在江鹤镇井根管理区中流
图 号	
地 号	
土地类别	
土地等级	
用地面积	壹万平方米
其中：建筑占地	叁仟捌佰捌拾平方米
共有使用权面积	
其中：分摊面积	
用 途	厂房
四 至	东：规划6米区内道路
	南：井根中流水河
	西：井根中流排水沟
	北：江鹤公路预留15米非建筑区

批准使用期限	
备注：	
已办理抵押登记，面积 10000 m ² ，编号 00042 新会市国土局 99年3月10日	00042 号土地抵押 于2002年7月8日 已办理注销抵押登记。 新会市国土资源局
填发机关	



附件5 引用地表水环境质量数据



正本

广东恒畅环保节能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HC [2019 - 04] 179C 号

项目名称: 江门市蓬江区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一期)
——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委托单位: 江门市蓬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检测类别: 环境质量监测

报告日期: 2019年05月09日

广东恒畅环保节能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表水检测结果表-11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检测项目及结果 (单位: mg/L, 注明者除外)								
杜阮河 (杜阮北河汇入处) W11	检测项目	水温 (°C)	pH 值 (无量纲)	溶解氧	五日生化需氧量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石油类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2019.04.29	22	7.11	2.8	11.5	58	48	2.75	0.15	ND
	2019.04.30	22	7.21	2.8	10.5	56	50	2.70	0.17	ND
	2019.05.01	22	7.05	2.4	10.8	57	48	2.58	0.13	ND
	标准限值	---	6-9	≥3	≤6	≤30	≤60	≤1.5	≤0.5	≤0.3
	检测项目	粪大肠菌群 (个/L)	总磷	镉	铅	六价铬	汞	砷	镍	---
	2019.04.29	2.40×10 ³	0.92	ND	ND	ND	2.50×10 ⁻⁴	1.0×10 ⁻³	ND	---
	2019.04.30	2.80×10 ³	0.86	ND	ND	ND	5.90×10 ⁻⁴	1.5×10 ⁻³	ND	---
	2019.05.01	2.30×10 ³	0.95	ND	ND	ND	6.30×10 ⁻⁴	1.0×10 ⁻³	ND	---
	标准限值	≤20000	≤0.3	≤0.005	≤0.05	≤0.05	≤0.001	≤0.1	≤0.02	---

备注: 1、监测点位见附图 1。
2、列表项目参考国家标准《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IV类标准, 其中悬浮物参考行业标准《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 63-94) 四级标准。
3、“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表示未作要求。

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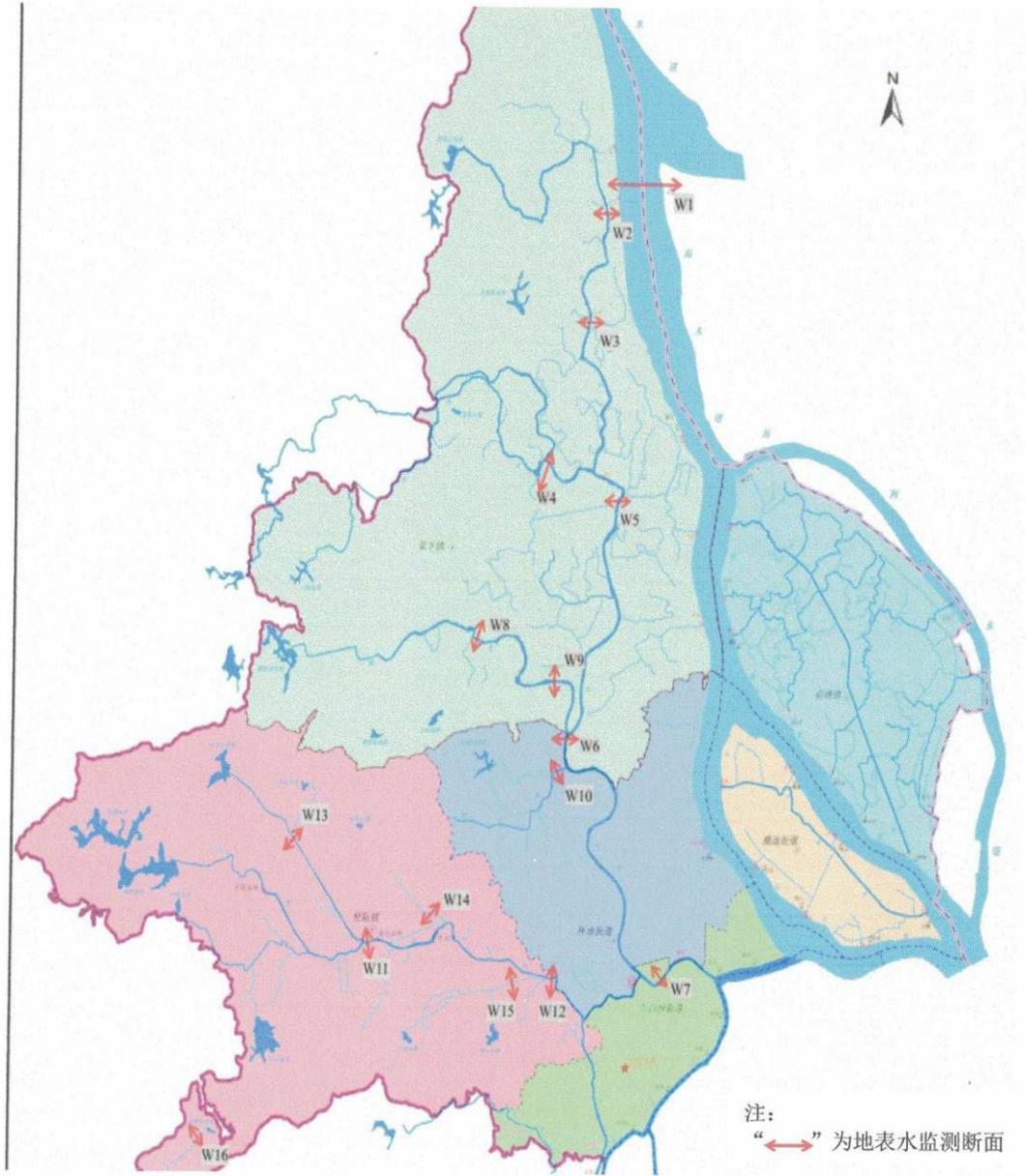


图1 地表水监测点位图

附件 6 2018 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

智能搜索

- 网站首页
- 机构概况
- 政务公开
- 政务服务
- 环境质量
- 派出分局
- 专题专栏

年度环境状况公报

当前位置: 首页 > 部门频道 >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 > 环境质量 > 年度环境状况公报

2018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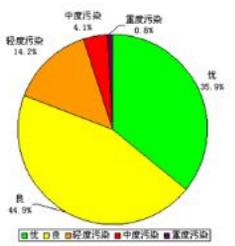
发布时间: 2019-03-06 10:27:55 来源: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 字体【大 中 小】

2018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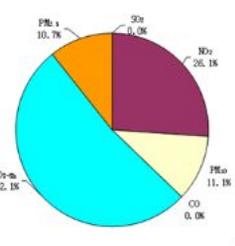
一、空气质量

(一) 国家直管监测站点空气质量

2018年度江门市国家直管监测站点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80.8%，同比上升3.5个百分点。在全年有效监测天数中，优良占35.9%（131天），良占44.9%（164天），轻度污染占14.2%（52天），中度污染占4.1%（15天），重度污染占0.8%（3天），无严重污染天气，详见图1。首要污染物为臭氧，其作为每日首要污染物的天数比例为52.1%（良及以上等级天数共计234天），二氧化氮及PM₁₀作为首要污染物的天数比例分别为26.1%、11.1%，详见图2。



空气质量级别	占比
优	35.9%
良	44.9%
轻度污染	14.2%
中度污染	4.1%
重度污染	0.8%



首要污染物	占比
O ₃	52.1%
PM ₁₀	11.1%
NO ₂	26.1%
PM _{2.5}	10.7%
SO ₂	0.0%
CO	0.0%

图1 2018年度空气质量级别分布 图2 2018年度首要污染物天数比例

2018年江门市国家直管监测站点二氧化硫年均浓度为9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25.0%；二氧化氮年均浓度为35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7.9%；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年均浓度为56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6.7%；一氧化碳日均值第95百分位数浓度（CO-95per）为1.2毫克/立方米，同比下降7.7%；臭氧日最大8小时平均第90百分位数浓度（O₃-8h-90per）为184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4.7%；细颗粒物（PM_{2.5}）年均浓度为31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6.2%。除臭氧外，其余五项环境空气污染物年均浓度均达到国家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二、水环境质量

(一) 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

2018年，江门市区2个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优良，水质达标率稳定达到100%。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包括台山的北峰山水库群，开平的大沙水库、龙山水库及镇海水库，鹤山的西江坡山，恩平的锦江水库、江南干渠等）水质达标率100%。

(二) 地表水

西江干流、西海水道和省控跨地级市界河流交接断面水质优良，符合II~III类水质标准。江门水质优良至轻度污染，水质类别为II~IV类，达到水环境功能区要求；潭江干流上游水质优良，中游水质良至轻度污染为主，偶有超IV类水质，下游银洲湖段水质良至轻度污染，潭江入海口水质以优良为主。

表1 2018年度各市（区）空气质量状况

区域	二氧化硫	二氧化氮	PM ₁₀	一氧化碳	臭氧	PM _{2.5}	优良天数比例(%)	综合指数	综合指数排名	综合指数同比变化率	空气质量同比变化程度排名
蓬江区	10	37	59	1.1	192	32	77.5	4.32	6	-9.6	3
江海区	10	32	54	1.2	147	31	90.1	3.85	3	-10.7	1
新会区	9	30	52	1.2	181	31	82.5	3.96	4	-5.3	5
台山市	9	25	46	1.3	161	30	88.2	3.62	1	-4.2	6
开平市	11	25	56	1.2	169	30	87.3	3.82	2	-10.7	1
鹤山市	12	36	56	1.4	184	33	81.9	4.34	7	-6.7	4
恩平市	19	26	60	1.6	143	35	91.5	4.12	5	-1.2	7
年均二级标准 GB3095-2012	60	40	70	4.0	160	35	-	-	-	-	-

注：1、除一氧化碳浓度单位为毫克/立方米外，其他监测项目浓度单位为微克/立方米；

2、综合指数变化率单位为百分比，“+”表示空气质量变差，“-”表示空气质量改善。

列入广东省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9个地表水考核监测断面分别为：西江下东和布洲，西江虎跳门水道，合城河公义，潭江义兴、新美、牛湾及苍山渡口、江门河上浅口。2018年度9个监测断面水质均达标。

（三）跨市河流

我市共有跨市河流2条，设西江干流下东、磨刀门水道六沙和布洲等三个跨市河流交接断面。2018年度全市跨市河流断面水质达标率为91.7%，同比下降2.7个百分点。

（四）近岸海域水质

2018年度黄茅海、广海湾、铜鼓湾、海宴、镇海湾、上下川等6个近岸海域水质监测点水质均未达到相应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主要污染因子均为无机氮。

三、声环境质量

2018年度市区昼间区域环境噪声等效声级平均值56.95分贝，夜间区域环境噪声等效声级平均值49.44分贝，分别优于国家声环境功能区2类区（居住、商业、工业混杂）昼间和夜间标准；道路交通干线两侧昼间噪声质量处于较好水平，等效声级为69.75分贝，优于国家声环境功能区4类区昼间标准（城市交通干线两侧区域），道路交通干线两侧夜间噪声质量处于一般水平，等效声级为61.46分贝，未达国家声环境功能区4类区夜间标准（城市交通干线两侧区域）。

四、辐射环境质量

2018年全市辐射环境质量总体良好，全市境内核设施、核技术应用项目周围环境电离辐射水平总体未见异常，全市电磁辐射环境水平总体保持稳定，电磁辐射发射设施周围敏感点环境综合电场强度以及输变电设施周围环境敏感点工频电场强度和磁感应强度均低于《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所规定的限值。2018年度对西江坡山、周郡、董边和开平市大沙河水库等4个饮用水源地水质监测点开展两期水质辐射环境监测，监测结果显示，4个饮用水源地水质放射性水平未见异常，均处于本底水平。

附表 1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文要素影响型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保护目标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饮用水取水口 <input type="checkbox"/> ；涉水的自然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涉水的风景名胜区分 <input type="checkbox"/> ；重要湿地 <input type="checkbox"/> ；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 <input type="checkbox"/> ；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 <input type="checkbox"/> ；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 <input type="checkbox"/> ；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途径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直接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水温 <input type="checkbox"/> ；径流 <input type="checkbox"/> ；水域面积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因子	持久性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有毒有害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非持久性污染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pH 值 <input type="checkbox"/> ；热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富营养化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水温 <input type="checkbox"/> ；水位（水深） <input type="checkbox"/> ；流速 <input type="checkbox"/> ；流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等级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A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三级 B <input type="checkbox"/>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调查	区域污染源	调查项目		数据来源
		已建 <input type="checkbox"/> ；在建 <input type="checkbox"/> ；拟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拟替代的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排污许可证 <input type="checkbox"/> ；环评 <input type="checkbox"/> ；环保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既有实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入河排放口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受影响水体水环境质量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	未开发 <input type="checkbox"/> ；开发量 40%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开发量 40%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情势调查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水行政主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补充监测	监测时期	监测因子	监测断面或点位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监测断面或点位个数 (1) 个	
现状评价	评价范围	河流：长度 (10) 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 () km ²		
	评价因子	(水温、pH、氨氮、COD _{Cr} 、BOD ₅ 、DO、石油类、SS、LAS)		
	评价标准	河流、湖库、河口：I类 <input type="checkbox"/> ；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I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IV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V类 <input type="checkbox"/> 近岸海域：第一类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类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类 <input type="checkbox"/> ；第四类 <input type="checkbox"/> 规划年评价标准 ()		
	评价时期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达标区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底泥污染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流域（区域）水资源（包括水能资源）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空间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依托污水处理设施稳定达标排放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预测	预测范围	河流：长度（）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km ²				
	预测因子	（）				
	预测时期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水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背景	建设期 <input type="checkbox"/> ；生产运行期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期满后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工况 <input type="checkbox"/> ；非正常工况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控制和减缓措施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方法	数值解 <input type="checkbox"/> ；解析解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导则推荐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评价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替代削减源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影响评价	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水环境管理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值影响评价、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库、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管理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t/a)	排放浓度/(mg/L)	
		COD _{Cr}		0.044	90	
			BOD ₅		20	
		SS		60		
		氨氮		10		
替代源排放情况	污染源名称	排污许可证 编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t/a)	排放浓度/ (mg/L)	
	()	()	()	()	()	
生态流量确定	生态流量：一般水期（）m ³ /s；鱼类繁殖期（）m ³ /s；其他（）m ³ /s 生态水位：一般水期（）m；鱼类繁殖期（）m；其他（）m					
防治措施	环保措施	污水处理设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文减缓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流量保障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削减 <input type="checkbox"/> ；依托其他工程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监测计划	环境质量		污染源		
		监测方式	手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 <input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手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动 <input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监测点位	()		(DW001)		

		监测因子	()	(pH、COD _{Cr} 、BOD ₅ 、SS、NH ₃ -N)
	污染物排放清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可以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注：“□”为勾选项，可打√；“（）”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附表2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 5~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5k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因子	SO ₂ +NO _x 排放量	≥2000t/a <input type="checkbox"/>		500~2000t/a <input type="checkbox"/>		<500t/a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CO、O ₃) 其他污染物 ()				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type="checkbox"/> 不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方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附录 D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环境功能区	一类区 <input type="checkbox"/>		二类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类区和二类区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基准年	(2018) 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状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达标区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input type="checkbox"/> 现有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拟替代的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预测模型	AERMO D <input type="checkbox"/>	ADMS <input type="checkbox"/>	AUSTAL2 000 <input type="checkbox"/>	EDMS/AE DT <input type="checkbox"/>	CALPUFF <input type="checkbox"/>		网格模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范围	边长≥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 5~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5km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 ()				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type="checkbox"/> 不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input type="checkbox"/>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	一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 <input type="checkbox"/>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 <input type="checkbox"/>			
		二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30% <input type="checkbox"/>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30% <input type="checkbox"/>			
	非正常排放 1h 浓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时长 () h		C 非正常占标率≤100% <input type="checkbox"/>		C 非正常占标率>100% <input type="checkbox"/>			
	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平均浓度叠加值	C 叠加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C 叠加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环境质量的整体变化情况	k≤-20% <input type="checkbox"/>				k>-20%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 (颗粒物)		有组织废气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无组织废气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 ()		监测点位数: ()			无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距 () 厂界最远 () m							
	污染源年排放量	SO ₂ : () t/a	NO _x : () t/a	颗粒物: (0.058) t/a		非甲烷总烃: () t/a			

注：“”为勾选项，填“√”；“()”为内容填写项

附表3 环境风险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风险调查	危险物质	名称	废机油			
	环境敏感性	存在总量/t	0.002			
		大气	500m 范围内人口数	5km 范围内人口数		
			3906 人	14856 人		
		每公里管段周边 200m 范围内人口数最大		/ 人		
		地表水	地表水功能敏感区	F1 <input type="checkbox"/>	F2 <input type="checkbox"/>	F3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敏感目标分级	S1 <input type="checkbox"/>	S2 <input type="checkbox"/>	S3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	地下水功能敏感区	G1 <input type="checkbox"/>	G2 <input type="checkbox"/>	G3 <input type="checkbox"/>	
包气带防污性能		D1 <input type="checkbox"/>	D2 <input type="checkbox"/>	D3 <input type="checkbox"/>		
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		Q 值	Q<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Q<10 <input type="checkbox"/>	10≤Q<100 <input type="checkbox"/>	
		M 值	M1 <input type="checkbox"/>	M2 <input type="checkbox"/>	M3 <input type="checkbox"/>	
		P 值	P1 <input type="checkbox"/>	P2 <input type="checkbox"/>	P3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敏感程度		大气	E1 <input type="checkbox"/>	E2 <input type="checkbox"/>	E3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	E1 <input type="checkbox"/>	E2 <input type="checkbox"/>	E3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	E1 <input type="checkbox"/>	E2 <input type="checkbox"/>	E3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潜势		IV+ <input type="checkbox"/>	IV <input type="checkbox"/>	III <input type="checkbox"/>	II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简单分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风险识别	物质危险性	有毒有害 <input type="checkbox"/>		易燃易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类型	泄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火灾、爆炸引发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途径	大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表水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 <input type="checkbox"/>		
事故情形分析		源强设定方法	计算法	经验估算法	其他估算法	
风险预测与评价	大气	预测模式	SLAB <input type="checkbox"/>	AFTOX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结果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1, 最大影响范围 /m			
	地表水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 /, 到达时间 /h				
		下游厂区边界到达时间 /d				
地下水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 /, 到达时间 /h					
	重点风险防范措施					
评价结论与建议		<p>加强劳动安全卫生管理，制定完善、有限的安全防范措施，尽可能降低该项目环境风险事故发生的概率</p> <p>结论：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关于风险评价等级判定原则，结合项目风险调查与风险识别，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级，应进行简单分析。</p> <p>建议：</p> <p>①公司应制订严格的操作、管理制度，生产岗位应在明显位置悬挂岗位操作规程，工作人员应培训上岗</p> <p>②区内的电器设备采用相应防爆等级电器设备，且所有电器设备都有接地装置</p> <p>③厂内大型用电设施、整流变压器等设备的检修和切换，临时用电设施的接入等有关安全用电的操作严格实行操作票制度，确保安全用电。</p> <p>④危废贮存区四边设置围堰，防止废机油泄漏。</p>				

注：“”为勾选项，“___”为填写项。

附表4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备注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污染影响型√; 生态影响型□; 两种兼有□				
	土地利用类型	建设用地√; 农用地□; 未利用地□			土地利用类型图	
	占地规模	(0.5023) hm ²				
	敏感目标信息	敏感目标()、方位()、距离()				
	影响途径	大气沉降√; 地面漫流□; 垂直入渗□; 地下水位□; 其他()				
	全部污染物	颗粒物				
	特征因子					
	所属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	I类□; II类□; III类√; IV类□				
	敏感程度	敏感□; 较敏感□; 不敏感√				
评价工作等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现状调查内容	资料收集	a) □; b) □; c) □; d) □				
	理化特性				同附录C	
	现状监测点位		占地范围内	占地范围外	深度	点位布置图
		表层样点数				
	柱状样点数					
	现状监测因子					
现状评价	评价因子					
	评价标准	GB 15618□; GB 36600□; 表D.1□; 表D.2□; 其他()				
	现状评价结论					
影响预测	预测因子					
	预测方法	附录E□; 附录F□; 其他()				
	预测分析内容	影响范围()				
		影响程度()				
预测结论	达标结论: a) □; b) □; c) □; 不达标结论: a) □; b) □					
防治措施	防控措施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保障□; 源头控制□; 过程防控□; 其他()				
	跟踪监测	监测点数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信息公开指标						
评价结论		不开展土壤评价工作				
注1: “□”为勾选项, 可√; “()”为内容填写项; “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注2: 需要分别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 分别填写自查表。						

附表5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建设单位（盖章）： 江门卓怡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Redacted]		建设单位联系人（签字）： [Redacted]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江门卓怡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年产30万件毛巾架、50万件浴室架和20万件马桶架新建项目			建设内容、规模					
	项目代码 ¹	无			建设内容： <u>毛巾架</u> 建设规模： <u>30万件/年</u> ； 建设内容： <u>浴室架</u> 建设规模： <u>20万件/年</u> ； 建设内容： <u>马桶架</u> 建设规模： <u>20万件/年</u> 。					
	建设地点	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井根中坑工业区1座1号								
	项目建设周期（月）				计划开工时间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二十二、金属制品业-67、金属制品加工制造			预计投产时间					
	建设性质	新建（迁建）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 ²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改、扩建项目）	无			项目申请类别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不需开展			规划环评文件名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无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文号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 ³ （非线性工程）	经度	112.988854	纬度	22.612674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建设地点坐标（线性工程）	起点经度		起点纬度		环境影响评价					
总投资（万元）	50.00			环保投资（万元）	5.50					
环保投资比例					11.00%					
建 设 单 位	单位名称	江门卓怡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Redacte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703MA52YAHD5K		技术负责人	[Redacted]					
	通讯地址	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井根中坑工业区1座1号		联系电话	[Redacted]					
	评价单位	单位名称		广州广茂环境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20140351103500000351210115							
	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		阮贵红							
	联系电话		18675065262							
	通讯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大北路华兴商贸大厦1917							
污 染 物 排 放 量	污染物		现有工程（已建+在建） 本工程（拟建或调整变更） 总体工程（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				排放方式 <input type="radio"/> 不排放 <input type="radio"/> 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市政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直接排放：受纳水体 <u>杜阮河</u>			
	废 水	①实际排放量（吨/年）	②许可排放量（吨/年）	③预测排放量（吨/年）	④-以新带老“能”减量（吨/年）	⑤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削减量（吨/年）		⑥预测排放总量（吨/年） ⁴	⑦排放增减量（吨/年） ⁵	
		废水量(万吨/年)			0.0486			0.0486	0.0486	
		COD			0.044			0.044	0.044	
		氨氮			0.005			0.005	0.005	
		总磷						0.000	0.000	
	废 气	总氮						0.000	0.000	
		废气量(万标立方米/年)						0.000	0.000	
		二氧化碳						0.000	0.000	
		氮氧化物						0.000	0.000	
颗粒物				0.058		0.058	0.058			
挥发性有机物					0.0000	0.0000				
项 目 涉 及 保 护 区 与 风 景 名 胜 区 的 情 况	影响及主要措施		名称	级别	主要保护对象（目标）	工程影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公顷）	生态防护措施	
	生态保护目标		自然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表）				/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				/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注：1、同级经济部门审批核发的一项目代码
 2、分类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
 3、对多项目仅提供主体工程的中心坐标
 4、指该项目所在区域属于“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削减量的
 5、⑦=③-④-⑤；⑧=②-④+⑥；当③=0时，⑧=①-④+③